



2025 年報

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www.gbinternational.com.hk
股份代號: 1086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23
企業管治報告	31
董事會報告	49
獨立核數師報告	71
綜合損益表	76
綜合全面收益表	77
綜合財務狀況表	78
綜合權益變動表	80
綜合現金流量表	81
財務報表附註	83
五年財務概要	196

公司資料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宋鄭還先生(主席)
劉同友先生(行政總裁)
Martin Pos先生
夏欣躍先生(於2026年3月27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富晶秋女士
何國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昀女士(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¹
王舜德先生
金鵬先生
石曉光先生(於2025年5月27日退任)
蘇德揚先生(於2025年5月27日退任)

審核委員會

王舜德先生(主席)
張昀女士
何國賢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昀女士(主席)
王舜德先生
何國賢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昀女士(主席)
王舜德先生
何國賢先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²

張昀女士(主席)
王舜德先生
何國賢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¹ 張昀女士於王舜德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後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此項變更於本公司於2025年3月26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結束後生效。彼自2025年8月25日起轉任本公司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² 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委員會已於2025年3月26日成立。

公司資料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授權代表

宋鄭還先生
何詠紫女士

網站

www.gbinternational.com.hk

股份代號

1086

總部

中國
江蘇省
昆山市陸家鎮陸豐東路28號
郵編：215331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新蒲崗
太子道東698號
寶光商業中心
15樓1501室

公司秘書

何詠紫女士

聯繫資料

一般查詢： info@gbinternational.com.hk
投資者查詢： ir@goodbabyint.com
董事會查詢： enq_to_board@goodbabyint.com

主席報告書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25年，全球宏觀環境複雜多變，貿易摩擦與地緣政治衝突加劇，消費者信心與出生率持續承壓，行業競爭日趨激烈。面對多重挑戰，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依託全球化、多品牌自主運營的長期戰略，憑藉多年積累構築的產品力、品牌力、全渠道網絡、供應鏈能力和數字化能力，有效對沖風險，捕捉結構性增長機會，穩健前行。

全年業績穩健，財務結構持續優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內」），集團實現銷售收入約86.6億港元，同比微跌1.2%。儘管整體收入短期承壓，但歐洲等主要市場保持強勁增長勢頭。盈利能力出現波動，主要受美國市場關稅、監管變化等多重因素影響，導致成本上升、毛利收窄。集團迅速響應，實施緩釋措施，下半年經營情況逐季改善。現金流表現持續穩健，期內債務規模持續下降，首次實現淨現金頭寸，財務成本顯著優化，為持續派息、回饋股東奠定堅實基礎。

品牌矩陣持續煥新，全球市場縱深拓展

多品牌戰略縱深推進，品牌組合不斷優化，核心品牌展現強大韌性與活力：

CYBEX：實現銷售與利潤雙增長，持續領跑歐洲及日本市場，並成功破局美國市場，深化全球高端佈局。期內新增紐約、柏林兩大戰略性都市據點，持續吸引名流巨星關注；自有電商建設強勢推進；產品迭代升級與品類創新齊頭並進，夯實科技引領的品牌底色。CYBEX以「技術+生活方式」構築的獨特品牌護城河，正釋放強勁發展動能，未來增長潛力可期。

Evenflo：階段性承壓，收入和利潤受到多重因素疊加影響。集團將此視為提升經營韌性的重要契機，持續強化費用管控、優化流程機制、調整市場策略、穩固客戶關係及加快新品上市步伐，下半年營業虧損顯著收窄。目前，已完成管理層的調整，業務逐步企穩回升，經營效率穩步提升。

gb：大力推動組織變革與能力補強，戰略轉型取得實質性成效。作為集團創立之本，gb以耐用消費品為核心，全面升級產品力，強化品牌影響力。渠道端堅定推進DTC轉型，精簡批發、聚焦直營零售，回歸用戶導向，經營質量明顯改善，尤其是安全座椅品類全年強勁增長。歷經數年調整，gb業務於期內取得多方面積極進展，營業虧損大幅收窄。

藍籌業務穩中應變，客戶關係持續深化

藍籌業務作為集團的重要組成部分，期內受關稅等外部因素影響出現波動。集團與客戶始終保持密切溝通與協作，共克時艱，持續為客戶提供卓越服務、柔性製造、質量保障、準時交付和新品開發支持，高效響應客戶需求，與全球夥伴保持健康、穩定的戰略合作關係。

全渠道體系縱深發展，賦能全球消費者鏈接

集團立足本土化經營構建全渠道網絡，銷售足蹟覆蓋全球110多個國家和地區，持續推動渠道多元化佈局與自主可控，實現與消費者的高效連接。綫下網絡深入全球核心城市，從頂級商圈到人氣街區、從高端百貨到地標中心，為消費者提供全方位沉浸式體驗；綫上DTC渠道涵蓋自有電商、社媒直播、品牌自營門店等，實現綫上綫下深度融合，持續優化用戶體驗與運營效率。集團全渠道體系具備高度可複製性和可拓展性，未來將持續深耕廣度與深度。

全球大供應鏈平台的戰略價值凸顯，創新成果持續涌現

面對複雜的宏觀環境，本集團集技術、研發、製造、供應鏈、檢測與標準於一體的全球大供應鏈平台的戰略優勢日益突出，為集團品牌發展與藍籌業務提供堅實支撐：

創新成果持續落地：期內推出全新升級的智能氣囊安全座椅、搭載智能安撫技術的嬰兒提籃等，持續引領兒童安全出行科技革命。集團產品實力屢獲國際認可，包括紅點設計獎、iF設計獎、金圓規設計獎、G-Mark設計獎、NAPP創新獎等多項國際權威獎項，並再次入選美國《時代》雜誌全球年度最佳發明榜單；

數智化轉型縱深推進：系統化、數智化戰略深入實施，智能製造、新材料新工藝、質量管理、AI應用及組織優化等方面取得積極進展，供應鏈效率與業務模式持續創新；

標準引領地位鞏固：集團專家繼續擔任國際標準化組織ISO/TC 310主席，並於期內牽頭組織國際標準化組織第六次全體會議，主導多項國際標準的發佈。截止2025年末，累計主導或參與335項標準制定／修訂工作。

ESG表現卓越，可持續發展融入核心戰略

集團將可持續發展融入全價值鏈，致力打造全球育兒生態圈。期內，昆山生產基地獲評省級綠色工廠；完成全範圍溫室氣體盤查，推廣可再生能源應用；開展產品碳足蹟測算，攜手合作夥伴構建綠色供應鏈；試點童車保養與循環使用項目，推動消費者踐行可持續生活方式。憑藉優異的ESG表現，集團榮登2025福佈斯中國行業ESG標杆，為行業唯一入選企業；標普全球CSA評分達67分，同比提升超30%，並入選標普《可持續發展年鑒2026》，為全球行業唯一入選企業。

展望2026：堅守長期主義，砥礪前行

2026年開年，宏觀環境不確定性依然高企，全球環境複雜多變。我們堅信，唯有堅守長期主義，方能穿越周期。歷經37年發展，集團始終堅持以用戶為導向、以科技創新為驅動、以美學設計為引領，持續深化數智化轉型，加快構建共生共榮的產業生態。這些不斷累積的核心優勢，是我們穩健前行的底氣，更是為全球消費者持續創造價值的初心。本人對集團未來的長期可持續發展充滿信心。

主席

宋鄭還

2026年3月27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業務表現在充滿挑戰的宏觀環境下承壓

於本期間，動蕩加劇及持續的不確定性為全球經濟蒙上巨大陰影：美國關稅政策以及廣泛的政策不確定性對全球經濟造成了結構性衝擊，導致全球需求、市場信心及商業情緒普遍下降，亦拖累了全球整體經濟效率。地區性的地緣政治衝突升溫進一步削弱了消費者信心。同時，本集團的主營市場持續經歷出生率下降，其嚴峻程度較先前預期更甚。

在如此脆弱的環境下，本集團的業務承受巨大壓力。然而，得益於消費者對CYBEX產品的強勁需求，本集團於歐洲及其他地區錄得強勁的收益增長；在美國及中國市場的收益下跌。本集團的純利下跌，主要由於毛利減少及所得稅增加所致。毛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收益略微減少，本集團的毛利率基本持平，其中下半年毛利率較上半年改善。所得稅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在稅率較高的地區錄得更多溢利以及本集團實體間分派股息產生預扣稅。該等負面影響被本集團財務成本的改善部分抵銷，該改善得益於貸款金額的減少及利率降低。於本期間，本集團持續產生穩健的經營現金流。本集團的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狀況維持健康狀態。

本集團如下所述的全球競爭優勢繼續支持其渡過宏觀經濟動蕩及不確定性：

1. 本集團擁有自有多元化品牌、全球均衡的全渠道分銷平台及自有製造及運營服務的一條龍垂直整合平台，使本集團能夠將於任何單個地區的風險降至最低，並支持本集團對市場波動作出敏捷及靈活的反應；
2. 本集團繼續在品牌建設、產品創新、全球全渠道基礎設施及數字化方面進行專注和戰略投資。

我們於本期間的收益由2024年相應期間的約8,765.9百萬港元略微減少1.2%至約8,659.2百萬港元。本期間的匯率較2024年相應期間有所波動，尤其是人民幣與港元之間以及歐元與港元之間的匯率。該等波動導致本集團以原始貨幣計算的收益變動與以本集團的報告貨幣港元計算的收益變動因貨幣折算原因而存在差異。按恆定貨幣口徑計算，我們於本期間的收益較2024年相應期間減少3.0%。本期間的報告毛利由2024年相應期間的約4,507.9百萬港元減少1.6%至約4,434.0百萬港元。本期間的報告經營溢利由2024年相應期間的約500.0百萬港元減少16.1%至約419.5百萬港元，按非公認會計原則基準計算，我們於本期間的經營溢利由2024年相應期間的約544.3百萬港元減少14.9%至約463.3百萬港元。本期間的報告純利由2024年相應期間的約356.2百萬港元減少38.7%至約218.4百萬港元。按非公認會計原則基準計算，我們於本期間的純利由2024年相應期間的約390.6百萬港元減少35.4%至約252.5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的收益概要：

(百萬港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恆定貨幣口徑 同比變動(%)
	2025年	2024年		
本集團收益	\$8,659.2	\$8,765.9	-1.2%	-3.0%

按品牌	金額	佔收益比	金額	佔收益比	同比變動(%)	恆定貨幣口徑 同比變動(%)
戰略品牌	7,911.0	91.4%	7,770.7	88.6%	1.8%	-0.3%
CYBEX	5,047.4	58.3%	4,467.3	51.0%	13.0%	9.1%
Evenflo	2,118.1	24.5%	2,385.3	27.2%	-11.2%	-10.1%
gb	745.5	8.6%	918.1	10.5%	-18.8%	-20.2%
藍籌及其他業務	748.2	8.6%	995.2	11.4%	-24.8%	-24.5%

執行概要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戰略品牌表現如下：

- 在迎來品牌成立20週年之際，**CYBEX**收益和盈利再創佳績，儘管面臨消費者情緒低迷、歐洲經濟疲弱、出生率下降及地緣政治衝突惡化等具挑戰性的商業環境。這展現了CYBEX強大的品牌韌性和市場影響力。在市場對CYBEX產品強勁需求的支持下，CYBEX於本期間錄得收益由2024年相應期間的約4,467.3百萬港元強勁增長13.0%（按恆定貨幣口徑計算增長9.1%）至約5,047.4百萬港元。CYBEX的各核心品類、渠道及主要市場均實現了增長。憑藉如此強勁的收益勢頭，CYBEX繼續超越競爭對手，並在全球範圍內提升市場份額。得益於正向經營槓桿效應，CYBEX經營溢利增速超越了收益增速，彰顯了該品牌專注於持續提升業務的盈利能力。CYBEX持續出色的表現得益於其強大且不斷增強的品牌地位、多元化及創新的產品組合、強大的營運基礎設施及供應鏈支持、進一步擴張和強化全球全渠道分銷網絡以及行業領先的自有批發、電商及自有線下旗艦店基礎設施。於本期間，CYBEX於紐約及柏林開設兩間旗艦店，進一步鞏固其於「戰略性大城市」的領導地位，豐富其全渠道分銷網絡。此外，儘管北美市場的關稅政策及相應採取的價格調漲，CYBEX仍於該市場取得穩健進展，尤其在開設紐約旗艦店後，業務勢頭進一步加強。於本期間，CYBEX因其產品的時尚設計、安全性和功能性榮獲多項國際知名組織的獎項。該品牌繼續鞏固其作為高端「技術與生活方式」品牌的全球領導地位。

- **Evenflo** 品牌於本期間錄得收益由2024年相應期間的約2,385.3百萬港元下跌11.2% (按恆定貨幣口徑計算下跌10.1%) 至約2,118.1百萬港元。收益下跌乃主要由於汽車座椅品類以及其他品類的低價及舊款產品的銷量下降所致。然而，得益於新品發佈數量創下新高，該品牌於推車品類錄得強勁表現，部分緩解了整體收益跌幅。此外，該品牌繼續成功推行數字化策略，使其DTC渠道得到強勁發展。於本期間，品牌的盈利能力因關稅政策及新頒產品監管規定而受到重大挑戰，該等因素導致產生額外的關稅相關成本、汽車座椅產品為滿足新頒監管標準產生更高合規成本、在零售商門店陳列新產品的費用增加以及舊款產品的促銷及營銷費用增加。鑒於宏觀經濟動蕩及不確定性增加，本期間採納了謹慎保守的定價策略，因此無法完全覆蓋該等額外成本。於本期間，該品牌嚴格控制成本及精簡組織架構，有效改善了下半年的支出情況。
- **gb** 品牌於本期間錄得收益由2024年相應期間的約918.1百萬港元下跌18.8% (按恆定貨幣口徑計算下跌20.2%) 至約745.5百萬港元。收益下降主要歸因於非耐用品類別的收益下降，此乃由於gb深化產品組合戰略升級及重組：其聚焦耐用品類別以彰顯其核心競爭力；同時，

其有意減少低價及舊款產品的銷售規模；透過融合時尚設計以提升消費者體驗；品牌進一步由「銷售SKU」轉為「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因此，gb在汽車座椅分部錄得強勁增長，並整體優化了其產品組合。該品牌亦持續優化渠道組合，優先發展自有渠道並消除渠道間的價格亂象：線下方面，gb通過關閉老舊門店及適度開設新店，持續調整其零售店網絡；線上方面，gb加強零售店的自主管理，並增強其在關鍵耐用品產品的領導地位。該等舉措同時推動了品牌毛利率的改善。

於本期間，我們的藍籌及其他業務錄得收益下跌24.8% (按恆定貨幣口徑計算下跌24.5%) 至約748.2百萬港元，而2024年相應期間則為約995.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藍籌業務的收益下跌。由於客戶提前下單，藍籌業務於2025年第一季度錄得強勁增長，惟自第二季度起，於公佈關稅政策後受到嚴重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與藍籌客戶的關係保持健康、穩定，並於本期間繼續為客戶提供高效的產品交付及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展望

展望2026年，全球經濟預計將在分化與波動中前行。各國面臨的關稅政策各有差異，擾亂供應鏈並加劇貿易合規風險。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持續存在，尤其是歐洲及中東正在發生的地緣政治衝突，可能繼續干擾全球能源供應及跨區域物流，引發能源價格劇烈波動，擾亂關鍵運輸路線，並引致巨大的成本壓力、供應鏈紊亂及產品供應問題。上述各種風險將進一步打擊消費者信心，壓抑市場需求。值得注意的是，我們主要市場的出生率持續下滑，將導致核心消費群體收窄，而低迷的消費者情緒及不斷上升的家庭生活成本將削弱消費能力與購買意願，增添下行風險。此外，貿易區域化加劇及產業鏈重組將進一步增加營運不確定性。儘管如此，本集團已作好準備，適應市場環境，充分發揮自身競爭優勢，在挑戰與行業重組中把握機遇，並竭力減輕風險，以實現可持續發展。

整體而言，我們對本集團垂直整合一條龍的品牌驅動戰略仍然充滿信心，並將繼續通過持續的戰略投資來維持和鞏固我們的全球競爭力，這將繼續為本集團的業務注入動能，並增強其面對不確定性的韌性。在該戰略下，我們將繼續關注戰略品牌CYBEX、Evenflo和gb以及藍籌業務的持續發展：

- **CYBEX**將繼續利用其強大的品牌勢能、多元化及創新的產品組合和全渠道基礎設施全速進行全球發展。強勁的發展勢頭將使該品牌在激烈的競爭中繼續提升全球市場份額；
- **Evenflo**將專注於在新管理團隊的領導下穩定業務發展，以恢復收入增長及盈利能力為首要任務。該品牌將持續推出新產品，精進及強化渠道關係，並繼續在品牌、產品及數字化方面進行戰略性投資；
- **gb**將專注於實現整體業務扭轉，其將在內容營銷方面迎頭趕上，以便更好地與消費者建立聯繫，繼續專注於核心耐用品類別以充分發揮品牌競爭力，並在嚴格成本管控基礎上更有效地實施DTC策略；及
- **藍籌業務**預期將保持平穩發展。我們仍是客戶的主要供應商，並持續獲得主要客戶的新產品訂單，且已成功開發了新客戶。本集團繼續提供滿足現有客戶及新客戶需求的服務。

就全球而言，我們將透過在現有市場及新市場不斷擴大和深化我們的全渠道分銷網絡和基礎設施繼續進行品牌建設，以確保我們與粉絲及消費者的直接溝通，並為彼等提供世界級的全渠道體驗。隨著我們與供應商建立夥伴關係，並擴大全球佈局，我們將持續優化及整合我們的全球供應鏈戰略，以確保我們更快地響應市場並通過母市場運營來充分利用區域供應鏈能力。

以世界級技術、製造、卓越及敏捷供應鏈、創新、母市場經營、數字化及成本優化為支撐的品牌驅動戰略仍將是我們成為一家具有全球未來競爭力的傑出企業的願景並實現持續盈利增長的基石。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本期間，本集團總收益由2024年的約8,765.9百萬港元減少1.2%至約8,659.2百萬港元。本期間的匯率較2024年相應期間有所波動，尤其是人民幣與港元之間以及歐元與港元之間的匯率。該等波動導致本集團以原始貨幣計算的整體收益變動與以本集團的報告貨幣港元計算的收益變動因貨幣折算原因而存在差異。按恆定貨幣口徑計算，我們於本期間的收益較2024年減少3.0%。

有關收益明細分析，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概覽」一節。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約4,258.0百萬港元減少0.8%至本期間的約4,225.2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由2024年的約4,507.9百萬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的約4,434.0百萬港元，而毛利率由2024年的約51.4%輕微減少0.2個百分點至本期間的51.2%。毛利的減少主要由於收益輕微減少。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24年的約34.4百萬港元增加約27.7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的約62.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匯兌收益及政府補助的增加，部分被出售廢舊材料收益的減少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營銷費用、人力成本、租金和傭金及物流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4年的約2,456.5百萬港元增加約19.3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的約2,475.8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人力成本及物流成本的增加，部分被營銷費用的減少所抵銷。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人力成本、研發成本、專業服務費用、折舊及攤銷成本及其他辦公費用。行政開支由2024年的約1,568.3百萬港元增加約30.1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的約1,598.4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研發成本及信息技術相關費用的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2024年的約17.6百萬港元減少約15.3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的約2.3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及匯兌虧損減少所致。

經營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由2024年的約500.0百萬港元減少約16.1%或80.5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的約419.5百萬港元。

財務收入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財務收入由2024年的約26.7百萬港元減少至約13.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財務收入主要為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財務成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2024年的約155.5百萬港元減少至約108.8百萬港元。財務成本淨額的改善歸因於貸款本金及利率下降。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由2024年的除稅前溢利約379.6百萬港元減少14.6%至本期間的約324.2百萬港元。

所得稅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為約105.8百萬港元，而2024年的所得稅開支為23.4百萬港元。所得稅開支的增加主要歸因於在稅率較高的地區錄得更多溢利，以及本集團實體間分派股息產生的預扣稅。

年內溢利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溢利由2024年的約356.2百萬港元減少38.7%或約137.8百萬港元至約218.4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非公認會計原則溢利由2024年的約390.6百萬港元減少約35.4%至本期間的約252.5百萬港元。

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綜合業績，若干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包括非公認會計原則經營溢利、非公認會計原則經營利潤率、非公認會計原則除稅前溢利、非公認會計原則年內溢利及非公認會計原則淨利潤率）已予呈列。本公司的管理層認為，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藉排除若干非現金項目、併購交易的若干影響以及若干一次性壞賬撥備及經營虧損，向投資者更有意義地呈現本集團財務業績，並為投資者評估本集團戰略性業務的表現提供有用的補充資料。儘管如此，採用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該等未經審核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應被視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公司財務表現的補充分析而非替代計量。此外，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所用的類似項目有所不同。

下表載列本公司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的對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已報告	調整		
		以股權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無形資產攤銷(a)	非公認會計原則
(百萬港元)				
經營溢利	419.5	5.8	38.0	463.3
除稅前溢利	324.2	5.8	38.0	368.0
年內溢利	218.4	5.8	28.3	252.5
經營利潤率	4.8%			5.4%
淨利潤率	2.5%			2.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已報告	調整		
		以股權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無形資產攤銷(a)	非公認會計原則
(百萬港元)				
經營溢利	500.0	5.6	38.7	544.3
除稅前溢利	379.6	5.6	38.7	423.9
年內溢利	356.2	5.6	28.8	390.6
經營利潤率	5.7%			6.2%
淨利潤率	4.1%			4.5%

附註：

(a) 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扣除相關遞延稅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營運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5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應收關聯方貿易款項)	884.4	1,085.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應付關聯方貿易款項)	1,381.7	1,459.5
存貨	1,508.6	1,712.4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日數 ⁽¹⁾	41	4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日數 ⁽²⁾	121	117
存貨周轉日數 ⁽³⁾	137	134

附註：

- (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日數 = 報告期內的天數 × (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的平均數) / 報告期內的收益。
- (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日數 = 報告期內的天數 × (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的平均數) / 報告期內的銷售成本。
- (3) 存貨周轉日數 = 報告期內的天數 × (期初及期末存貨結餘的平均數) / 報告期內的銷售成本。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主要歸因於本年末月度收益低於上一年度，導致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相對較低。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日數保持穩定，與本集團整體業務運營狀態保持契合。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保持穩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周轉日數亦保持穩定，與本集團整體業務運營狀態保持契合。

存貨減少主要是由於在途存貨水平降低及本集團主動縮減了上一年度末為緩解紅海危機造成的潛在物流紊亂以及農曆新年期間可能出現的供應鏈短缺而特地建立的安全庫存儲備的規模。存貨周轉日數保持穩定。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貨幣性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抵押存款及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約1,434.8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約1,126.0百萬港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為約1,157.4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約1,455.1百萬港元)，其中，短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為約336.9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約475.9百萬港元)，還款期介於一至兩年之間的長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為約820.5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約979.2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中，約111.3百萬港元為固定利率(2024年12月31日：約178.9百萬港元)，約1,046.1百萬港元為浮動利率(2024年12月31日：約1,276.2百萬港元)。

因此，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現金為約277.4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淨債務約為329.1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可能不時涉及法律程序和訴訟。當本集團認為很可能已經發生損失且損失金額可以合理估計時，本集團將其確認為一項負債。對於本集團的未決法律事項，儘管相關事項的結果具有內在不可預測性和不確定性，本集團認為根據其掌握的情況，合理可能發生的損失金額及範圍將不會單獨或整體地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產生重大負面影響。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於2024年12月31日：無)。

匯率波動

本集團為一間於不同國家運營的跨國企業，其用於開展業務及進行交易的資金以不同貨幣計值，本集團以港元(「港元」)作為其呈報貨幣，而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和歐元計價。本集團的採購及本集團的經營開支(「經營開支」)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歐元計價。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的外幣風險敞口淨額主要為美元及歐元計價的收益對人民幣計價的採購及經營開支的敞口。本集團會受惠於美元及歐元兌人民幣升值，惟倘美元或歐元兌人民幣貶值，則本集團將會蒙受損失。本集團使用遠期合約抵銷外幣風險敞口。

資產抵押

銀行存款約24.6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約24.5百萬港元)為利息準備金。

槓桿比率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為淨債務除以經調整資本加淨債務的總和計算得出；其中(i)淨債務為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關聯方款項、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即期及非即期)的總和減貨幣性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抵押存款以及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計算得出；(ii)經調整資本額按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減對沖儲備計算得出)為約26.6%(2024年12月31日：約32.8%)或經計及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16號租賃負債(即期及非即期)的影響後為29.2%(2024年12月31日：約34.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5,817名全職僱員（於2024年12月31日：6,231名）。本期間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合共為約1,911.5百萬港元（2024年：約1,876.2百萬港元）。本集團參照職位、能力、表現、價值及市場薪金趨勢，釐定全體僱員的薪酬組合。本集團為其中國及其他國家及地區僱員提供當地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的福利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或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貢獻，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優化其表現效率，並吸引及保留其貢獻對或將對本集團長遠增長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或與彼等維持持續的業務關係。

本公司於2010年11月5日採納的一項購股權計劃（「2010年購股權計劃」），其由本公司於2020年5月2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採納的另一項購股權計劃（「2020年購股權計劃」）終止及取代。2020年購股權計劃已終止，鑒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的修訂已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及本公司擬在其授出購股權的長遠規劃中提供更多靈活性，以激勵合適的合資格參與者，本公司已終止2020年購股權計劃及於2025年5月2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25年購股權計劃」）。

於201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購股權計劃分別終止後，將不會根據該等計劃授出進一步的購股權，但201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將在必要的範圍內繼續有效，以實施在終止前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的行使。

2025年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2日的通函附錄。自採納2025年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授出購股權。

於2025年12月31日，201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總數為158,933,500份（2024年12月31日：196,434,5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可能受多種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所影響。下文為本公司所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並意識到這並不是所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詳盡清單。除下文所述者外，或會存在本公司未知或現時並不重大但可能在未來變得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或制度不足或缺失，或因外部環境導致的損失風險。本公司採用「三道防綫」模式監管營運風險：1) 第一道防綫為業務及功能管理單位，負責識別及管理其負責的產品、活動、流程及系統存在的根本風險；2) 功能獨立的公司營運風險及合規功能，通常為財務及內部監控部門，擔當第二道防綫，整體支持業務的營運風險管理活動及確保第一道防綫設計得當、得到實施及運行達到預期；3) 第三道防綫是內部審計功能，保證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有效性。本公司明白營運風險不能完全消除，公司會在成本效益合適的情況下對營運風險進行管理。

本公司的業務單位及支持功能經由本身的內部監控政策、標準營運程序、權限及匯報框架(根據不時的業務變動或業務需要作出更新)作出指引。本公司將會識別及評估主要的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風險應對措施。

吸引、挽留、培訓及激勵主要人員及在緊張的人才市場上物色合適且擁有所需技能、經驗及能力的人才方面存在不足會導致影響本公司經營及財務表現的風險。本公司將繼續評估及提升我們的薪酬、培訓及職業發展政策與制度，以吸引、留住及激勵合適的人才。

業務風險

本公司運營業務所在的全球市場極為分散且競爭激烈。本公司面臨的競爭主要來自第三方兒童用品品牌擁有人，覆蓋大眾至中高端市場。未能維持本公司的競爭地位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而且，整體市況(包括但不限於整體宏觀經濟狀況及適用的法規)轉變亦可能對本公司的銷售、成本、開支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尋求通過有關策略降低該等潛在不利影響，如自主運營多元化品牌組合、通過不斷升級和推出技術領先的產品和品類以保障全系列產品組合的市場競爭力，加強並不斷擴展廣泛的全球全渠道銷售網絡，並持續加強自有供應鏈平台，從而維持市場領導地位。

財務風險

於業務經營中，本公司受多種財務風險所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市場、流動資金及信貸風險。貨幣環境、利率週期及按市價計值衍生金融工具均可能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構成重大風險。本公司整體的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降低該等對本公司財務表現有重大影響的風險的潛在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風險指本公司盈利及資本或其達成業務目標所需的能力會因匯率、利率及股權價格的變動而受到不利影響。本公司面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貨幣進行經營單位買賣產生的交易貨幣風險。本公司密切監察其資產及負債的相對外匯狀況，並已制定一整套外匯管理政策、程序及機制來減低外匯風險，如磋商適當的商業條款及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該等風險敞口。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公司由於未能獲得充足資金或變現資產而無法履行到期義務的可能性。在管理流動資金時，本公司監察現金流量，並維持充足現金及信貸融資水平，以確保為本公司營運提供資金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信貸風險指因交易對方出現違約行為產生虧損，從而導致本公司遭受經濟虧損的風險。本公司承受的業務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客戶。新客戶須接受信貸評估，而本公司繼續監察現有客戶，特別是有還款問題的客戶。現有客戶的信貸額度亦會定期審查及更新。區域業務和AR團隊負責根據逾期餘額的內部控制政策採取適當的行動，例如催款流程。我們已投購足夠的信貸保險計劃並集中管理以減輕違約的風險。銀行結余乃存入於最近無違規記錄的具信譽銀行。

監管及合規風險

本公司的業務運營覆蓋三個主要地區，因此必須確保遵守與本公司業務範圍及產品／服務相關的不同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法規，例如專利法及產品安全法。本公司擁有若干內部專業團隊，彼等於適當的外部顧問支持下，監督對現行立法及行業要求的遵守情況，監督相關法律法規所規定的變更及新要求，並制定且採取適當的行動及措施（倘需要）。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資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宋鄭還先生，77歲，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負責公司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和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的戰略領導。彼亦曾自上市至2016年1月15日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宋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在兒童用品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宋先生主修數學，於1981年畢業於江蘇師範學院並取得畢業證書。

於成立本公司前，宋先生於1973年至1984年期間為昆山市陸家中學任教師並於1984年至1993年期間擔任副校長。

於1989年至1993年期間，宋先生亦負責管理由陸家中學經營的一家工廠，即本集團主要創辦股東Goodbaby Group Co., Ltd.的前身。於1989年，宋先生發明一部「推搖兩用」嬰兒推車，並隨後成立本集團，於中國以「好孩子 Goodbaby」品牌從事嬰兒推車的設計、製造及營銷。由於宋先生的杰出成就，其於2006年獲授大中華區安永企業家獎。於2012年，宋先生獲中國玩具協會授予「中國玩具行業傑出成就獎」。於2013年，宋先生獲Walter L. Hurd Fo.授予2013年Walter L. Hurd執行官獎章。

宋先生目前為本集團以下公司的董事：

- (i) 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
- (ii) Goodbaby Children's Products, Inc.；
- (iii) 好孩子(香港)有限公司；
- (iv) 上海好孩子兒童服飾有限公司；
- (v) Magellan Holding GmbH；
- (vi) Goodbaby US Holdings, Inc.；
- (vii) Serena Merger Co., Inc.；
- (viii) WP Evenflo Holdings, Inc.；
- (ix) Evenflo Company, Inc.；
- (x) Evenflo Asia, Inc.；
- (xi) Lisco Feeding, Inc.；
- (xii) Lisco Furniture, Inc.；
- (xiii) Goodbaby (Europe) Group Limited；
- (xiv) Rollplay (Hong Kong) Co., Limited；
- (xv) Oasis Dragon Limited；
- (xvi) Goodbaby Retail & Service Holdings Company；及
- (xvii) 好孩子(中國)零售服務有限公司。

宋先生為Sure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及Pacific United Developments Limited(「PUD」)的間接股東及董事，上述兩家公司均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宋先生亦為Cayey Enterprises Limited的股東及董事，上述公司為本公司的股東以及PUD及Sure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的股東。

宋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富晶秋女士的配偶。

劉同友先生，58歲，於2017年2月2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先生自2023年3月21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負責集團日常管理。劉先生於1994年開始協助本集團並於1996年正式加入本集團。劉先生自加入本集團起一直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內部審計、法律事務及投融资管理，先後出任本集團副總裁及財務總監職務。劉先生於1989年取得理科學士學位並於1992年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劉先生於1992年為著名經濟學家蔣一葦工作，擔任其學術秘書。彼於1993年加入北京標準股份制諮詢公司擔任業務總監，負責為多家中國企業（包括海爾電器及海南航空）的股份制改造及上市諮詢提供諮詢服務。劉先生曾獲頒中國《首席財務官》雜誌「2010年度中國十大傑出CFO」和香港《2017中國融資大獎》「年度最佳CFO」獎項。

劉先生目前於以下集團公司擔任董事：

- (i) 好孩子(香港)有限公司；
- (ii) 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
- (iii) Goodbaby Czech Republic s.r.o.；及
- (iv) Columbus Trading-Partners Japan Limited。

劉先生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PUD的董事。

劉先生為本公司股東Silvermount Limited的股東及董事。
劉先生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Sure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的股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Martin POS先生，5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Pos先生為本集團戰略品牌CYBEX的創始人。Pos先生現為CYBEX的執行主席，負責領導該品牌的策略實施及整體管理。Pos先生為一名企業家，在開發和管理優質生活品牌，尤其是品牌發展、全球分銷、設計和開發優質嬰兒產品方面擁有逾23年的行業經驗。自CYBEX於2014年初與本公司合併後，Pos先生於2014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管理本公司的全球品牌組合。Pos先生於2014年12月獲委任為副行政總裁。於2016年1月至2023年3月21日期間，Pos先生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夏欣躍先生，56歲，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6年3月27日起生效。彼已自2026年3月9日起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運營官。夏先生負責本集團運營以及全球供應鏈戰略及其執行，包括本集團製造系統、採購及物流系統以及信息技術。夏先生同時負責優化核心業務流程、創新、數字化轉型及持續性發展等事務，以建立本集團面向未來的核心競爭力。

夏先生曾於2017年11月至2024年2月期間於本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彼曾於2017年11月至2024年2月期間擔任本公司首席競爭官；於2018年5月至2024年2月期間擔任本公司首席運營官；以及於2017年11月10日至2024年2月29日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夏先生於汽車行業擁有超過28年的豐富管理經驗，先後在多家中國汽車行業的公司任職。其曾服務於Faurecia Automotive Seating Business Group中國區，先後擔任工廠總經理、中國區副總經理至中國區總裁，管理15家工廠七年以上。

夏先生於1992年獲得上海鐵道大學電信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獲得東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07年獲得上海交通大學管理科學博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富晶秋女士，74歲，於2017年11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富女士於中國從事兒童用品的零售及分銷方面擁有逾30年豐富經驗。富女士為本集團在中國市場的業務發展及管理提供業務經營指導及服務。富女士為好孩子中國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CAGB集團」）的聯合創始人，目前主要負責CAGB集團的整體業務管理及戰略發展。在CAGB集團成立之前，富女士於1993年2月至2010年7月擔任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GCPC」）副總裁，主要負責GCPC產品在中國市場的零售及分銷。

富女士目前為本集團以下各公司的董事：

- (i) 上海好孩子兒童服飾有限公司；
- (ii) 好孩子(中國)零售服務有限公司；
- (iii) 昆山賽栢克斯兒童用品有限公司；
- (iv) 好孩子南通服飾有限公司；
- (v) 好孩子(南通)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及
- (vi) 好孩子星鏈營銷(南通)有限公司。

富女士為Sure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及PUD的間接股東及董事，上述兩家公司均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富女士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Rosy Phoenix Limited的股東及董事。

富女士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宋鄭還先生的配偶。

何國賢先生，69歲，於2013年2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25年3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ESG委員會各自成員。何先生於1987年取得英格蘭及威爾斯律師資格及於1988年取得香港律師資格。彼為盛德律師事務所香港辦事處的創辦合伙人，並一直為該事務所的合伙人，直至2010年退休為止。何先生積逾30年法律執業經驗，具備國際併購及私募股權交易相關專業知識。何先生於1980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的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昀女士，58歲，自2014年5月23日起轉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彼於2025年8月25日獲提名為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女士目前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張女士於2025年3月26日獲委任為ESG委員會主席。張女士於2007年11月15日至2014年5月22日期間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於2000年7月14日至2007年11月14日期間曾任本公司董事。

張女士於私募基金投資方面擁有逾31年經驗，現為博睿資本有限公司創始人。彼為Pacific Alliance Group私募基金業務創辦管理合夥人。張女士為金沙中國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928) (「金沙」)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金沙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張女士亦為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432) (「盈科大衍地產發展」)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盈科大衍地產發展薪酬委員會主席及盈科大衍地產發展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張女士於2020年6月1日獲委任為煙台張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的非執行董事。張女士於1999年獲美國西北大學The Kellogg Graduate School of Management及香港科技大學的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女士亦於1992年以優等成績獲美國弗吉尼亞理工大學理學學士學位。

王舜德先生，64歲，於2025年3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ESG委員會各自的成員。王先生於不同公司的財務監控、營運、策略性規劃與實施、私募股權投資及退出策略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現為小米集團(股份代號：1810(港幣櫃台)及81810(人民幣櫃台))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上市。彼亦為上述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彼亦為江南布衣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06)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彼乃上述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王先生曾於不同公司擔任多個其他職務，包括但不限於2001年9月至2003年7月擔任ID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萬威國際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67)的財務(產品部)副總裁，及於2003年8月至2007年8月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於2007年8月至2011年9月，王先生擔任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988(港幣櫃台)及89988(人民幣櫃台))，其美國存託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BABA))的財務副總裁及財務總監。王先生於2014年聯合創辦Rokid Corporation Ltd，並兼任該公司首席財務官。

王先生於1987年12月取得蘭卡斯特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並於1994年4月取得澳洲Charles Stuart University會計學碩士學位。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執業會計師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的資深執業會計師會員。

金鵬先生，50歲，於2017年2月2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金先生於技術投資、創業、財務諮詢及公司管理等方面積逾20年經驗。金先生的事業於1998年啟航，在貝爾斯登亞洲的新傳媒及電信部(Bear Stearns Asia's New Media & Telecom group)任職。於2000年，金先生加入世紀互聯(納斯達克股票代碼：VNET)，任執行副總裁，負責監督業務發展、產品、營銷及國際銷售，而後獲委任為財務總監。於2003年至2007年，金先生任易凱資本有限公司的合夥人，為中國處於成長階段的公司提供募資及併購諮詢服務。於2008年，金先生參與共同創辦凱旋創投。凱旋創投是一家專注於早期技術投資機會的風險投資基金，管理資產總額達4.2億美元。於2014年，金先生離開凱旋創投，成立Emerge Ventures。Emerge Ventures為一家主要專注於種子及天使投資與培育新建技術公司的投資工作室。金先生於2016年12月20日獲委任為Bison Capital Acquisition Corp.(納斯達克股票代碼：BCACU)首席運營官兼秘書。此外，金先生於2017年11月1日獲委任為Cinedigm Corp.(納斯達克股票代碼：CIDM)執行董事。金先生於1998年取得紐約大學財務及信息系統雙學士學位。

* 僅供識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高級管理層

Johannes SCHLAMMINGER先生，46歲，為本集團戰略品牌CYBEX的行政總裁。彼於2010年加入CYBEX，於該公司擔任多個管理職務。於2016年11月，Schlamminger先生獲委任為CYBEX的行政總裁。此前，Schlamminger先生曾擔任ZF Electronics（電腦設備及電子汽車零部件供應商）的渠道業務主管，並擔任BBC Bayreuth職業籃球運動員。通過其擔任的眾多職務，Schlamminger先生能夠在全球兒童產品行業獲取豐富的商業及零售經驗。加上其良好的客戶理解能力以及注重細節，所學知識帶來優異的商業及營運記錄。

Kurt JOVAIS先生，53歲，於2026年1月獲委任為本集團旗下戰略品牌Evenflo的行政總裁。加入本集團前，Jovais先生任職於全球最大的家電及空調製造商美的集團，負責美的集團國際業務的全球產品管理，並擔任美的美國公司總裁。加入美的之前，Jovais先生曾任三星家電美國市場副總裁，成功鞏固三星的市場領導地位，並將該品牌重新定位為產品創新者。Jovais先生亦曾負責三星澳洲的品牌營銷，並於韓國擔任三星集團策略師。Jovais先生的職業生涯始於普華永道管理顧問。Jovais先生持有哥倫比亞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西北大學文學學士學位。

Sharon NAN KOBLER女士，48歲，於2024年11月8日獲委任為本集團戰略品牌gb及中國市場業務的行政總裁。Sharon於2006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中國線上業務總經理，負責從零開始建立本集團在中國的線上業務。在Sharon的領導下，本集團成功地在中國迅速建立和發展了其線上業務。於2018年，該業務貢獻本集團中國市場業務的50%以上，成為中國市場自主品牌於電子商務領域的標杆。於2019年，Sharon獲委任為本集團中國市場業務副主席，負責gb品牌的跨行業合作。彼帶領gb品牌與國際知名主題公園品牌及中國新能源汽車品牌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這種新型深入的合作提升了gb品牌的實力及其在市場上的影響力。Sharon持有華盛頓大學商學院的金融和信息系統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阿斯彭研究所中國分會資深會員。2002年至2006年，彼於美國摩根士丹利擔任高級投資顧問。

公司秘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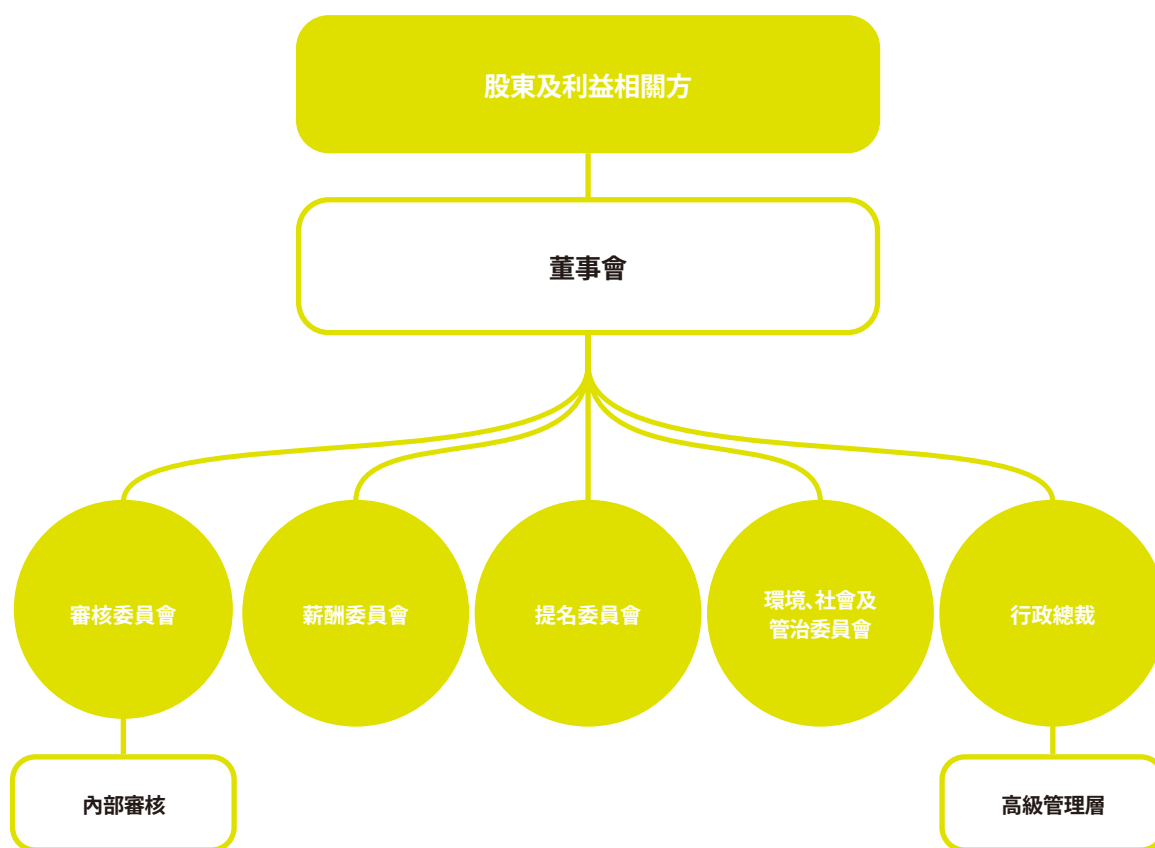
何詠紫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部執行董事。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管治公會資深會員。何女士於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領域擁有超過26年的工作經驗。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載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內的企業管治報告。有關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的應用及實行方式，乃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以下部分予以說明，以便本公司股東能夠評核有關應用。企業管治守則修訂本於2025年7月1日生效，且新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將適用於本公司於2025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及年報。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新企業管治守則且與時並進。

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在為本公司提供一個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權益及制訂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企業價值、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的架構方面屬必要。

企業管治是董事會指導本公司管理層如何營運業務以達到業務目標的過程。董事會致力維持及建立完善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

- 為股東帶來滿意及可持續的回報；
- 保障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的利益；
- 了解並妥當管理整體業務風險；
- 提供令顧客滿意的高質素產品與服務；及
- 維持高道德標準。

董事會認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下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第C.5.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的最佳慣例。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適合其業務運作及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且與時並進。

領導層

董事會監督本公司的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並應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作出客觀決策。本公司以行之有效的董事會為首，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責任，並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使本公司成功。董事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作出客觀決策。

董事會擁有與本公司業務要求相適應且均衡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視角並定期檢討董事對本公司履行職責而需作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花費足夠的時間履行與其職務相稱的職責及董事會職責。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構成，使得董事會中存在較強的獨立成分，能夠有效行使獨立判斷。

董事會組成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宋鄭還先生(主席)
 劉同友先生(行政總裁)
 Martin Pos先生
 夏欣躍先生(於2026年3月27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富晶秋女士
 何國賢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昫女士(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5年8月25日獲委任)

王舜德先生(於2025年3月26日獲委任)

金鵬先生

石曉光先生(於2025年5月27日退任)

蘇德揚先生(於2025年5月27日退任)

現任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3至30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一節。

王舜德先生已於2025年1月7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的規定向有合資格就香港法律提供意見的律師行取得法律意見。彼已確認其明白自己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夏欣躍先生已於2026年3月13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的規定向有合資格就香港法律提供意見的律師行取得法律意見。彼已確認其明白自己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非執行董事富晶秋女士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宋鄭還先生的配偶。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尤其是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概無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務分別由宋鄭還先生及劉同友先生擔任。主席是領導者，負責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及領導。行政總裁專注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及日常管理和整體運營。彼等各自的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負責就本集團之發展及表現等作出獨立判斷的相關職能。彼等與執行董事具備同樣之謹慎責任、勤勉及受信責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董事會三分之一人數)，其中一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指引審閱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董事獨立性政策

董事會已有確保可獲得獨立意見及投入的機制，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董事獨立性政策並涵蓋該機制，其中規定：

- 評估非執行董事(或擬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士)獨立性的標準，該標準之嚴格程度不遜於聯交所在評估非執行董事獨立性時通常會考慮的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準則；
- 重申於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服務超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時的披露規定；及
- 納入上市規則第3.13A條有關董事任期超過九年之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3.13A條附註所允許之過渡性安排。

經檢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上述董事獨立性政策後，董事會認為，其中的機制仍然有效並已得到有效實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各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亦已就有可能知悉本公司的未公開價格敏感資料的僱員,訂立其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僱員操守準則」),其標準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並無知悉僱員有任何不遵守僱員操守準則的情況。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性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及監督本集團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以及集體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管其事務推動本公司成功發展。董事應以本公司利益作出客觀決定。董事會已委派行政總裁為代表,並透過其授予高級管理層進行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此外,董事會下已設立董事委員會,並授予該等董事委員會載於其各自職權範圍內的各項責任。

董事會保留所有重大事宜的決策權,當中涉及政策、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使其高效及有效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高標準監管報告及使董事會保持均衡以便對企業行動及運營進行有效獨立判斷。目前,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主要職責包括促進及加強(i)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ii)獨立非執行董事與董事會其他成員之間;及(iii)董事會與股東(特別是與少數股東)之間的溝通。

所有董事可完全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獲得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服務及意見。董事可於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已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的其他職務的詳情,而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時須作出的貢獻。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因企業活動而遭提出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作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時刻瞭解監管發展及變化,以有效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對董事會的貢獻保持知情和相關。各新任董事於最初獲委任時將獲得正式及全面的就職介紹,確保彼等正確瞭解本公司業務及運作以及全面知悉上市規則及適用的法定規定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有關就職介紹將輔以參觀本公司主要廠房場地及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會面等內容。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須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以提高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並向董事發出相關主題的閱讀材料(如適用)。於2025年8月，本公司為董事安排了一次實地培訓課程，內容涵蓋聯交所於2025年5月29日發佈的《董事會及董事企業管治指引》(更新版)。

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已每半年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所接受培訓的記錄，及有關記錄由本公司存置。下表載列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在任的每位董事的培訓記錄：

董事姓名	於2025年的培訓時數
宋鄭選	7
劉同友	7
Martin POS	7
富晶秋	7
何國賢	7
張昀	7
王舜德 (於2025年3月26日獲委任)	7
金鵬	7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2.2條訂明，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須於當時現行任期屆滿後重續。

本公司與執行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委任函件，通常具有為期三年的特定任期，除非由執行董事或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各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件，其獲委任的指定任期為三年。

委任所有董事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值退任的規定。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而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新增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任何獲委任以加入董事會的新增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免職程序及過程已載於章程細則。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研究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有關程序、監察董事委任及繼任規劃，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已就制定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建立一套正式及透明的程序。本公司各董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5條，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區間劃分的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薪酬區間(港元)	人數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3,000,001港元以上	2

公司秘書

何詠紫女士自2022年9月5日起獲委任為公司秘書。何詠紫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之公司秘書服務部執行董事。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是一家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為客戶提供商務、企業及投資者綜合服務。

公司秘書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3至30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一節。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超過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所有董事均可向公司秘書諮詢有關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實務及事宜的意見和服務。本公司已指定集團法律和合規副總裁王琦女士為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彼與公司秘書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以及秘書及行政事宜進行工作及溝通。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ESG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中的特定範疇。本公司已就所有成立的董事委員會規定了明確其權利及職責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按要求供股東查閱。有關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成員的名單載於本年報2至4頁「公司資料」。

審核委員會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以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構成，分別為王舜德先生、張昀女士及何國賢先生。截至本報告日期，王舜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的嚴格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審計範圍及委聘外聘核數師，以及檢討安排，使本公司僱員可以關注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的可能不當行為。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2條，發行人當前審計事務所的前合夥人在自該人士不再為該審計事務所的合夥人或在該審計事務所擁有任何經濟利益之日起兩年內不得擔任其審計委員會成員。自2018年12月14日以來，本公司已採納經修訂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以反映該要求，以期跟上企業管治守則的最新進展。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分別於2025年3月25日及2025年8月24日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運營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委聘外聘核數師、持續關連交易以及使僱員關注可能不當行為的安排等重大事宜。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亦在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以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構成，分別為張昀女士、王舜德先生及何國賢先生。張昀女士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的嚴格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釐定／審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及設立透明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其他其聯繫人可參與釐定彼等自身的薪酬。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旨在保證僱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獲提供的薪酬乃基於技能、知識、責任及參與本公司事務作出。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亦參考本公司的表現及盈利能力、現行市況及各執行董事的表現或貢獻而釐定。執行董事的薪

酬包括基本薪金、退休金及酌情花紅。執行董事可收取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針對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足以報償彼等對本公司事務的付出及投入的時間，包括彼等加入董事委員會。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主要包括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等的職務及責任而釐定。各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並無參與釐定彼等各自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2025年3月25日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薪酬政策以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2025年的薪酬待遇、建議採納2025年購股權計劃以取代2020年購股權計劃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亦就服務協議的條款及建議更新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以下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昀女士、王舜德先生及非執行董事何國賢先生構成。張昀女士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的嚴格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組成、研究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有關程序、就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評估各董事履行其職責及對董事會作出貢獻的時間投入。有需要時或會委任外界招聘專業人士進行招聘及甄選程序。

於評核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個範疇及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的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因素。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同意(倘需要)有關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推薦採納上述可計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分別於2025年3月25日及2025年8月24日舉行了兩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任王舜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考慮將退任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資格。提名委員會亦建議更新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適當地達到多元化的平衡狀態。

ESG委員會

ESG委員會(「ESG委員會」)於2025年3月26日成立。ESG委員會主要負責向董事會匯報有關本集團ESG常規的事宜，以及監察本集團有關ESG事宜的願景、策略、目標及政策的制定及實施。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昀女士及王舜德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何國賢先生已獲委任為ESG委員會成員。張昀女士為ESG委員會主席。

誠如其職權範圍書所披露，ESG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批准本公司的ESG目標、策略、政策、倡議及流程及監察實施情況、評估ESG事宜相關框架的充足性及有效性、識別本集團的ESG風險及對本集團運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事宜，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ESG委員會於2025年8月24日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的ESG目標、策略及政策、倡議及流程、評估ESG事宜框架的有效性、識別本集團ESG風險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個層面的性別多元化。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會亦由六名男性董事和兩名女性董事組成。有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23至30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一節。

考慮到本集團不時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以及董事會由男性及女性成員組成，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目標已基本達成並得以保持。董事會謹記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中可衡量的目標，其中包括評估董事會成員潛在候選人的性別多元化，並將繼續確保董事會的任何繼任者應遵循性別多元化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中的其他可衡量目標。於不時評估高級管理層團隊的潛在候選人時，亦應考慮類似的因素。

於2025年12月31日，員工隊伍(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中的男性及女性佔比分別為約45%及55%。有關本集團性別比例的詳情及相關數據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因此，本公司的員工隊伍已實現了不同性別之間的性別多元化。本公司將繼續不時在聘用僱員及評估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團隊的潛在候任人員時考慮多元化觀點，包括性別多元化。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將推選和委任董事的責任及權利轉授予提名委員會。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透過董事於2018年12月14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該政策載列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的甄選標準及程序以及董事會的繼任規劃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視角多元化方面達到適合本公司的平衡及董事會持續性以及董事會層面適當的領導能力。

本公司須委任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應考慮上市規則第3.13條及3.13A條所載因素，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定期對董事會及本政策的架構、規模及組成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就董事會的變動提供建議，以補充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業務需求。

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候選人的性質和誠信，在資格、技能、經驗、獨立性和多樣性方面的潛在貢獻，以及能配合本公司業務和繼任的其他觀點作為選擇候選人的標準。

就新董事的委任而言，提名委員會應根據提名政策所載的準則評估候選人，並根據本公司的需要按優先順序對候選人進行排名，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候選人。對於由股東提名參加股東大會選舉的任何候選人，提名委員會亦應根據標準對候選人進行評估，並在股東大會上就擬議的董事選舉向股東提出建議。

就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應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董事會的參與度及表現水平，以及退任董事是否繼續符合所載在提名政策中的標準。在考慮是否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膺選連任時，提名委員會亦將計及上市規則第3.13條及第3.13A條所載之因素，評估該董事是否仍具獨立性。提名委員會應就股東大會上獲重選提名的董事向股東提出建議。如董事會提議在股東大會上選舉或重選候選人為董事，則應根據上市規則及／或適用法律法規，在向股東發出的通函，及／或相關股東大會通知所附的聲明中披露候選人的相關信息。

提名委員會將檢討董事提名政策(倘適用)以確保其有效性。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透過董事於2024年8月30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修訂於2013年8月23日採納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其中載有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式。本公司確認及享受董事會多元化帶來的好處並視增加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及企業管治的必要元素。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個人並挑選提名任董事職位的個人或就挑選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於評核董事會的潛在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考慮多元化視角，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行業及地區經驗。本公司旨在就本公司的業務增長，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範疇得到適當平衡。

提名委員會將審查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建議進行修訂(如有需要)以供董事會審議和批准。董事會透過提名委員會已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進行審查。在形成其對多元化的看法時，本公司亦將考慮基於自身業務模式和不時特定需求的因素。經進行審查後，考慮到董事的性別、教育背景、年齡、技能及經驗等因素(見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一節)，結合本集團的自身業務模式和時時的特定需求，提名委員會認為已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且董事會已擁有適當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組合。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本公司採納的董事會企業管治職能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程序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持續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力及彌補重大內部控制薄弱點；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規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檢討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歷、培訓計劃及本公司會計預算、內部審核以及財務報告職能；
- 檢討標準守則和僱員操守準則的遵守情況；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及在本公司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董事會可將企業管治職責轉授予董事委員會負責。

董事會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年度檢討已涵蓋上述事項。

本公司的文化、宗旨、價值觀及戰略

董事會已確立其願景、使命、價值觀及戰略，並確信其與本公司的文化保持一致。

我們的願景：成為具有全球未來競爭力的傑出企業。

我們的使命：關心孩子，服務家庭，回報社會。

我們的價值觀：為消費者貢獻價值，為製造者實現價值，創新開放、協同共進。

我們致力於以我們承諾的最高標準的商業道德及誠信的企業價值觀為基礎，建立、促進和加強理想的本公司企業文化。我們健全的企業文化已滲透到本集團的各個層面，並與本公司的使命、企業價值觀及戰略保持一致。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會議常規及進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舉行了兩次實體會議。董事一般可事先取得週年大會時間表及各會議的議程草稿。

舉行常規董事會會議需要大多數董事的積極參與，無論是親身參與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參與。常規董事會會議通告會於會議舉行前最少14日向全體董事發出。本公司一般會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發出合理通告。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用、完整及可靠的資料將於每場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舉行日期前最少3日交予全體董事，令董事獲悉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以便作出知情決定。有需要時，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各自及獨立接觸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有需要時，高級管理層會出席常規董事會會議及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以就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定及監管合規事宜、企業管治及本公司其他主要範疇提供意見。

章程細則載有條文，規定董事須於批准該等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的大會上放棄投票，且不計入有關會議之法定人數。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席本公司舉行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2025年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ESG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宋鄭還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劉同友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Martin POS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非執行董事						
富晶秋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何國賢	2/2	1/2	0/1	1/2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昀	2/2	2/2	1/1	2/2	1/1	1/1
王舜德先生(於2025年3月26日獲委任)	1/2	1/2	0/1	1/2	1/1	1/1
金鵬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蘇德揚(於2025年5月27日退任)	1/2	1/2	1/1	1/2	不適用	1/1
石曉光(於2025年5月27日退任)	1/2	1/2	1/1	1/2	不適用	1/1

除常規董事會會議外，於2025年3月26日，主席亦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單獨舉行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第C.5.1條規定，董事會應定期召開會議，及董事會會議應每年至少舉行四次，大約每季度舉行一次。

董事會於2025年舉行兩次實體董事會會議。由於董事會成員位於不同的國家和時區，及為有效及時地處理董事會及本公司事務，在章程細則允許的情況下，本公司會通過傳閱書面董事會決議案，尋求董事就各種問題達成共識，以代替召開實體會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於實體董事會會議上審議的事項外，本公司的所有事務均已通過電子通訊及書面董事會決議案方式妥善處理，並經全體董事審慎考慮及批准。

問責性及審核

董事就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在會計及財務團隊的協助下承擔編製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董事並不知悉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性。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就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陳述載於第71至195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承擔監督及保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責任。有關係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虧損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審核委員會檢討及監控內部及外部審核的範圍、事宜、結果及與此相關或由此引起的行動計劃。審核委員亦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在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財務資源及內部審核職能方面的監督及企業管治職責。

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關鍵要素及主要特點包括以下方面：

- 一套設計完善的風險庫不僅涵蓋傳統的戰略、營運、財務及合規風險，亦納入ESG、欺詐、網絡安全與人工智能等新興風險，並透過風險評估、控制自我評估、內部審計及行業基準加以完善；
 - 清楚界定組織架構，權責清晰，監控層次分明；
 - 承諾所有重大事宜前，必須獲得執行董事／負責的高級行政人員的批准；
 - 設立全面財務管理會計系統，以提供表現業績衡量指標，並確保遵守有關規則及法規；
 - 高級管理層考慮潛在機遇及風險，每年制定的財務申報、經營及合規計劃；
 - 嚴禁洩露機密資料；
 - 訂立適當政策以確保本公司會計、財務報告及內部審計部門的資源充足性、僱員資格及經驗，以及彼等的培訓計劃及預算；及
 - 持續審核及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任何適當改善措施的充足性及有效性。
- 一套閉環風險管理框架，用於識別、評估、應對風險及監控相關風險應對措施實施過程中的風險變化；以及一套持續演進的內部控制框架，該框架聚焦控制環境以及對所識別的風險及監控缺陷所進行的補救行動的執行情況及結果；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每年採取以下措施，以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管理層團隊的相關問責性：

- 1) 控制自我評估—控制自我評估為促進本公司流程、業務單位及企業層面內部控制充足性及有效性的自我檢討及自我審核的常規系統化及標準化方式。內部控制部門制定及持續改善自我評估問卷，以根據全美反舞弊性財務報告委員會發起組織（「COSO」）頒佈的內部控制—綜合框架（2013年）的原則識別及評估關鍵控制要求。業務／流程擁有人須在內部監控部門的指引下進行自我評估，並報告其負責的業務部門的內部控制狀況。糾正措施計劃須由業務／流程擁有人報告已識別的控制缺陷。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審查所提交的自我評估結果及糾正措施計劃，評估內部控制狀況，並確認內部控制系統的整體充足性及有效性。
- 2) 年度風險評估—年度風險評估為一項綜合風險分析，經參考更新後的公司風險庫，並基於業務單位及核心支持部門的公司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層的數據，以識別戰略、營運、合規及財務風險因素。透過年度風險評估，本公司已識別可能妨礙業務達成其目標的主要風險並利用風險「冷熱圖」直觀呈現其影響程度與發生機率。業務單位高級管理層已批准的可追蹤風險應對措施將獲持續監控，以評估其成效及是否需要進行調整。經分析識別出的高風險領域（若有關應對措施難以妥善或及時落實，包括涉及業務單位之間協調與執行的措施），很可能將由內部審核職能進行審核。

於2025年，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展開評估。並無發現任何重大的控制失效或缺陷。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需關注事項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整體上有效且充足，包括在資源、僱員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會計預算、財務報告及內部審核職能以及與本公司的ESG表現和報告相關的職能方面均屬充足。

除檢討本公司內部進行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外，外部核數師亦評估若干關鍵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充足性及效力，作為其法定核數的一部分。在適當情況下，本公司會採納外部核數師的推薦建議，並加強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公司已設立一套企業管治政策，以確保遵守及履行作為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須遵守及履行的多項規則及責任，並提升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力。在上述政策中，主要政策於以下部分重點介紹。

內部審核職能

本公司擁有一個專業獨立的內部審核部門，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審核委員會審查內部審核的定期風險評估報告，並批准年度審核計劃及相關資源要求。內部審核發現的內部控制缺陷及糾正措施進度更新會及時傳遞予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對2025年內部審核職能的表現進行評估，並信納該職能的有效性。

商業行為守則

我們致力成為一家體現高道德標準的公司，並在日常運營中採取措施增強商業道德。本公司全體員工均應遵守《商業行為守則政策》。我們定期評估《商業行為守則政策》，以確保其符合最新的法律及監管要求，反映全球最佳做法，並促進對商業活動的適當管治。本公司已於2022年更新《商業行為守則政策》。其為全體員工提供行為指導原則，使員工正確處事，以正直、誠實和相互尊重的態度行事，平等待人，一視同仁，遵守所有適用法律，以勤勉適當的方式處理內幕消息及股份交易、商業機會、禮物、娛樂及其他招待、環境、健康及安全等事項。

舉報政策及反腐敗政策

本公司已執行強有力的舉報機制以鼓勵僱員及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就彼等懷疑或認為可能在本公司內部或與本公司有關的任何不當行為進行保密舉報，而不會承擔受到不公正待遇或報復的風險。為進一步強化舉報機制，滿足聯交所最新要求，本公司已於2022年更新舉報政策。審核委員會監督舉報政策的執行情況。本公司期望並鼓勵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挺身而出，就所懷疑的本公司內部任何不當行為或舞弊情況表達關注，從而促進風險監控、欺詐預警及持續改善內部控制。舉報政策指定舉報渠道、允許匿名舉報及保護舉報者不會受到任何傷害或不公平待遇。舉報機制已制定涵蓋三大領域（即舉報渠道、案件處理及調查、報告及跟進）的標準指引及程序。舉報機制的主要目標旨在確保設立充分的舉報渠道並傳達予利益相關方、保護舉報者及證據、妥當執行調查程序及適當實施對被舉報案件的行動計劃，尤其重要的是採取跟進行動以識別及補救本公司的任何潛在內部控制缺陷。舉報案例、調查結果、所採行動及建議內部控制改進應最終呈報予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制定反腐敗政策以防止本公司內部腐敗及賄賂。本公司鼓勵本公司僱員及其他利益相關方舉報任何涉嫌腐敗及受賄事件。本公司盡力開展反腐敗及反賄賂活動以培育廉潔文化，並積極組織反腐敗培訓及檢查，確保反腐敗及反賄賂的實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披露政策

本公司已設立披露政策，其中載有就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在處理保密信息、監控信息披露及查詢答復方面的一般指引。

本公司採納逐級上報方法以發現任何潛在內幕消息並上報董事會。董事會可決定指派一名或多名執行董事或首席財務官來監控及實施本公司資料披露。本公司員工須瞭解披露政策以及立即將任何潛在內幕消息向其直接主管或業務單元或部門負責人報告的重要性。業務單元或部門負責人須立即核實及評估員工匯報的此類詳細信息，並通知和上報可能引起首席財務官披露責任的任何潛在建議、交易或業務發展的詳細資料。首席財務官須尋求專業意見(如適用)及向董事會或其代表匯報並向彼等提供充份詳情，以供審閱及評估該建議、交易或業務發展的可能影響，並確認其是否構成內幕消息或須作出披露以避免出現虛假市場。董事會或其代表須審閱所有相關詳情及因素，並釐定是否需作出披露及批准相關公告及任何進一步行動(如適用)。

本公司已執行控制程序，以確保嚴禁任何未獲授權人士接觸及使用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設立關連交易政策，提供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規則的識別、評估與批准及披露關連交易的一致性全集團規則。

外聘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向外聘核數師支付的酬金分別為7,598,000港元及583,000港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向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支付的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港元)
核數服務	7,598,000
非核數服務	583,000
• 轉讓定價文件	206,000
• 本集團支柱二稅務分析	49,000
• ESG報告服務	261,000
• 香港稅務申報服務	67,000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瞭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屬必要。本公司盡力保持與股東之間的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主席、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所有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彼等的代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並回答提問。

本公司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6年5月29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至少21日前寄發予各股東。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 www.gbinternational.com.hk，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及更新、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查閱。

股東溝通政策

董事會已於2014年3月16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經參考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採納股東溝通政策，以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雙向關係及溝通，並設有本公司網站 www.gbinternational.com.hk，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查閱。該等資料將通過本公司的財務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可能召開的其他股東大會以及提交予聯交所並於本公司網站刊發的所有披露傳達予股東。董事會將定期審閱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董事會已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進行審查，包括考慮在各種平台（如本公司網站、本公司發佈的財務報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舉行情況以及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刊發的公告及其他披露）上提供的有關本公司的最新資料，並確認該政策已得到有效執行。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將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需要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股東召開特別大會的程序（包括在特別大會上提出提案／決議的程序）

任何一個或多個在遞交該申請書當日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的已繳足資本的股東（「合格股東」）有權隨時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遞交書面申請，要求董事會為該申請中所述的任何處理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特別大會」）（包括在特別大會上提出提案或決議）。

為在特別大會上提出提案或決議而希望召開特別大會的合格股東必須將經相關合格股東簽署的書面申請（「申請書」）交存於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新蒲崗太子道東698號寶光商業中心15樓1501室），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申請書必須載明相關合格股東的姓名、其於本公司持有的股份、召開特別大會的理由、擬載入的議程、在特別大會上擬處理事項的詳情，並由相關合格股東簽署。

本公司將會檢查申請書並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合格股東的身份及股份數目。如申請書經核實為恰當及妥當，公司秘書將請董事會在申請書遞交後兩個月內召開特別大會及／或在特別大會上提出合格股東所擬的提案或決議。相反，如經核實該申請書不妥當，相關合格股東將被告知該結果，相應地，董事會也不會召開特別大會及／或在特別大會上提出合格股東所擬的提案或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根據提案的性質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以供其考慮相關合格股東在特別大會上所提提案的通告期如下：

- 若提案構成本公司特別決議案，且除明顯筆誤的更改除外該決議不得做任何更改，本公司必須提前至少二十一(21)天發出書面通知；及
- 若提案構成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必須提前至少十四(14)天發出書面通知。

股東提名董事人選的程序

股東可提名某人候選出任董事，該等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欄目下「公司治理」部分查閱。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如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將其向董事會發出的查詢及疑問郵寄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九龍新蒲崗太子道東698號寶光商業中心15樓1501室)或電郵至enq_to_board@goodbabyint.com，收件人為法律及合規部負責人。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向本公司上述地址寄存／寄發正式簽署的查詢或意見函(視情況而定)的書面正本並提供其全名及聯絡詳情以使其生效。股東資料可按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附註：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章程文件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任何修訂。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透過於2018年12月14日通過的董事書面決議案制定股息政策，當中載列本公司在考慮向其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時採用的原則及指引。本公司在向其股東作出股息宣派及派付時受章程細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包括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則及法規規限。

根據董事會的股息政策，本公司可在開曼群島公司法規限下不時於股東大會上宣派股息，可以任何貨幣派付予本公司股東，惟股息宣派額度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金額。

董事會可酌情向本公司股東宣派股息，惟須遵守章程細則及所有適用法律法規並考慮以下因素：

- (1) 財務業績；
- (2) 現金流量狀況；
- (3) 業務狀況及策略；
- (4) 未來營運及盈利；
- (5) 資本要求及開支計劃；
- (6) 股東權益；
- (7) 稅務考慮；
- (8) 有關派付股息的任何合約、法定及監管限制；及
- (9) 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研發、生產、推廣及銷售兒童汽車安全座椅、嬰兒推車、服裝及家紡產品、喂哺、護理及個人護理產品、嬰兒床、自行車及三輪車以及其他兒童用品。本集團本年度的收益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及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概覽」一節。

業務回顧及表現

有關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務及表現回顧，以及本集團對2026年的展望，請參閱「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

有關本集團可能面臨之業務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討論，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一節。

有關本公司與主要利益相關者之關係，亦請參閱「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的關係」分節。

有關本集團ESG政策、本集團根據若干ESG相關績效指標之表現，以及本集團遵守對其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之情況，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本年報於同日刊發之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財務報表

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分別載於本年報第76頁及第77頁的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78至79頁。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狀況載於本年報第81至82頁的綜合現金流量表。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末期股息

於2026年3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決議宣佈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5港元(2024年：每股0.07港元)。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26年6月23日或前後派付予於2026年6月9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釐定獲派擬議末期股息權利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6月9日(星期二)。

建議末期股息符合本年報第48頁企業管治報告所載本集團的股息政策。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分別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確定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由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 至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

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經妥當加蓋印章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上述指明的最後時限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作登記。

為釐定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倘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批准)：

- 交回所有經妥當加蓋印章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上述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6年6月8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6年6月9日(星期二)

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用作向股東分派的儲備約為3,324.5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年內，本集團主要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百分比如下：

- 最大客戶：12.1%
- 五大客戶合共：33.5%

於年內，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百分比不足30%。

據本公司所知，於年內，任何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上述供應商及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明白僱員是我們的寶貴資產。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引、激勵及挽留僱員。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待遇，並會因應市場發展及標準而作出必要的調整。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的業務立足於客戶至上的文化，且本集團專注於與全球零售商、品牌擁有人及分銷商建立業務關係。本集團亦明白，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關係，是實現其短期及長遠目標的關鍵。為維持其在行業內的市場競爭力，本集團一貫致力於向客戶提供高質量服務。於年內，本集團與其供應商及／或客戶之間尚無重大而明顯的法律糾紛。

股權掛鈎協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亦無相關協議存續。

捐款

於年內，本集團所作出的慈善捐款及其他捐款的金額為1,669,639港元。

董事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在職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宋鄭還先生(主席)

劉同友先生(行政總裁)

Martin Pos先生

夏欣躍先生(於2026年3月27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富晶秋女士

何國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昀女士(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舜德先生

金鵬先生

石曉光先生(於2025年5月27日退任)

蘇德揚先生(於2025年5月27日退任)

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一節。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

本公司與執行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委任函件，通常具有為期三年的特定任期，除非由執行董事或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件，自函件所載各自日期起生效，獲委任為期三年的特定任期。

概無本公司與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任何董事訂立／簽訂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委任函件。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7及下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的交易外，概無任何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任何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並於年結日或於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接獲宋鄭還先生及富晶秋女士各自有關彼等及彼等緊密聯繫人遵守日期為2017年10月23日的不競爭契據（其取代本公司日期為2010年11月11日的全球發售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日期為2010年11月9日的不競爭契據）的年度書面確認函。有關不競爭契據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4日的通函。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進行檢討並信納彼等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契據。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份確認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購股權計劃

好孩子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之利益提升其表現效率；以及吸引及挽留其貢獻已對或將對本集團長期增長有所裨益之合資格參與者，或與其維持持續業務關係。

2010年購股權計劃

於2010年11月5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10年購股權計劃」），以就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及
- (ii) 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已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供應商、客戶、諮詢人士、代理及顧問（如購股權計劃所述）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給予鼓勵或獎勵，旨在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盡量提升其表現效率，並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與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

在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的情況下，董事可「更新」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計劃限額。

根據本公司於2017年5月2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的股東批准，2010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原計劃限額更新為111,630,600股股份，佔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10%。

於本公司於2018年5月2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計劃限額已更新並獲當時股東批准，由此行使根據2010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可能不時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予以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66,802,317股股份，即股東批准更新限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

董事會報告

2010年購股權計劃於2020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終止。於上述2010年購股權計劃終止後，不得據此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如須行使在終止前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則2010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文仍然有效。

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股份可根據2010年購股權計劃予以發行。

2020年購股權計劃

由於2010年購股權計劃將於其獲採納十周年之日屆滿，且為使本公司可繼續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作為其對本集團之成功所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本公司終止2010年購股權計劃，並在其於2020年5月2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20年購股權計劃」）。

2020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或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供應商、客戶、顧問、代理及諮詢人士。

待本公司刊發通函後，倘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遵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要求，董事會可隨時重新釐定上限至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

根據股東於2020年5月25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的計劃授權限額，2020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可授出的購股權最高數目為166,802,317份，佔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

於2020年6月19日，為有效地激勵購股權的現有承授人，本公司允許於2017年8月28日、2018年3月27日、2018年5月28日及2019年5月23日獲授購股權的承授人以其現有購股權置換根據2020年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新購股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9日的公告。

2020年購股權計劃於2025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終止。於2020年購股權計劃終止後，不得據此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如須行使在終止前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則2010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文仍然有效。

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股份可根據2020年購股權計劃予以發行。

2025年購股權計劃

鑒於上市規則第17章的修訂已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及本公司擬在其授出購股權的長遠規劃中提供更多靈活性，以激勵合適的合資格參與者，本公司已終止2020年購股權計劃及於2025年5月2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25年購股權計劃」）。2025年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2日的通函（「2025年股東特別大會通函」）的附錄。

2025年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使本公司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作為激勵或獎勵，(i)以表彰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並使本公司能夠招聘和挽留本集團的關鍵僱員；(ii)通過向彼等提供獲得本公司專有權益的機會，使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保持一致；及(iii)激勵彼等為本公司的長遠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以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提升本公司的價值。

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參與者及關聯實體參與者)提出授予購股權的要約。有關上述條款的具體涵義，請參閱2025年股東特別大會通函的附錄。

根據本公司於2025年5月2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的股東批准，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的購股權最高數目為166,813,966份，佔截至2025年5月27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10%。

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限額，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66,813,966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的約9.97%。

截至本年報日期，2025年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九年零1個月。

有關好孩子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資料

購股權期限

根據2010年購股權計劃、202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5年購股權計劃(統稱「好孩子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於相關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屆滿。

購股權的行使期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須受相關計劃文件條款的規限。在遵守上述規定的前提下，

- (i) 2020年購股權計劃不包括可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的任何最低期限。然而，於授出購股權時，董事會可指定任何有關最低期限；及
- (ii) 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的歸屬期(除僱員參與者外)應為自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期)起計不得少於12個月。根據2025年股東特別大會通函所載條件，僱員參與者獲授予的任何購股權的歸屬期可自授出日期(包括授出日期)起計少於12個月。

接納授予及支付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30日內接納，承授人須支付合共1.00港元的象徵性代價。

董事會報告

行使價

就2020年購股權計劃而言，行使價將由董事釐定，且不得少於以下三項中的最高者：

- (i) 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
- (ii) 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就2025年購股權計劃而言，行使價將由董事釐定，且不得少於以下兩項中的最高者：

- (i) 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的收市價；及
- (ii) 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價。

有關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之行使價調整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2025年股東特別大會通函附錄(S)段「股本變更的影響」。

好孩子購股權計劃項下之個人限額

就2020年購股權計劃而言

就授予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的任何購股權而言，將授出予任何該等人士的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為購股權建議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在行使該人士獲授及將獲授的所有購股權後將導致於12個月期間內已發行或將發行的股份：

- (i) 於授出日期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及
- (ii) 根據股份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

則須待股東以決議案作事先批准(以投票方式表決)後方可授出購股權。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及該人士及其聯繫人放棄投票，任何12個月期間內就任何人士獲授或可能獲授的購股權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就2025年購股權計劃而言

就授予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的任何購股權而言，將授出予任何該等人士的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為購股權建議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倘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在行使該人士獲授及將獲授的所有購股權後將導致於12個月期間內已發行或將發行的股份合計超過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0.1%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其他百分比，則有關進一步授出須待股東以決議案事先批准，而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就有關授出的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後方可作實。

倘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向承授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內就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授予該人士的所有購股權以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予該人士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本公司相關計劃的規則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已發行及將發行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合共佔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以上，該等購股權的授出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而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聯繫人(如該承授人為關連人士))須放棄表決。

好孩子購股權計劃項下可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及可發行之股份數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i) 好孩子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有關於授出日期之購股權公平值之披露規定並不適用。

於2025年12月31日：

- (i) 201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共有158,933,5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2024年12月31日：201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有196,434,5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2010年購股權計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計劃項下18,3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並無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

2010年購股權計劃於2020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終止。

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12月31日，該計劃項下並無可供授出的購股權。

於2025年12月31日，該計劃項下46,200,000股股份尚未行使，且根據該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除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加權平均數並不適用。

2020年購股權計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計劃項下14,625,000份購股權已失效，4,576,000份購股權獲行使及並無購股權被註銷。

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根據該計劃可予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119,034,566份及零份。2020年購股權計劃於2025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終止。

於2025年12月31日，根據該計劃授予的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即112,734,000股)除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即1,715,546,458股)加權平均數為6.57%。

2025年購股權計劃

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根據該計劃可予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不適用及166,813,966份。

自採納該計劃及直至2025年12月31日止，該計劃項下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根據該計劃並無股份可予發行。因此，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根據該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除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加權平均數並不適用。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董事／ 前任董事／ 聯繫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緊接授出日期 前的證券 收市價 (港元)	
			於2025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本年內 授出	本年內 已行使	緊接行使 日期前 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本年內 註銷/ 失效 ⁽¹⁾	於 2025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佔已發行股 本總額 百分比 ⁽¹⁾		行使期
						(港元)	(港元)					
宋鄭遠先生	2024年7月2日	0.485	1,668,000	-	-	不適用	-	1,668,000	0.100%	參閱附註(9)	0.485	
劉同友先生	2019年5月23日	3.75	6,300,000	-	-	不適用	-	6,300,000	0.377%	2019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⁸⁾	1.94	
	2020年6月19日	0.96	390,600	-	-	不適用	-	390,600	0.023%	2022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⁸⁾	0.92	
			585,900	-	-	不適用	-	585,900	0.035%	2023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⁸⁾		
			976,500	-	-	不適用	-	976,500	0.058%	2024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⁸⁾		
2024年7月2日	0.485	10,000,000	-	-	不適用	-	10,000,000	0.598%	參閱附註(9)	0.485		
Martin Pos先生	2018年3月27日	4.54	17,500,000	-	-	不適用	-	17,500,000	1.046%	2018年3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4.12	
	2020年6月19日	0.96	840,000	-	-	不適用	-	840,000	0.050%	2020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0.92	
			1,260,000	-	-	不適用	-	1,260,000	0.075%	2021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2,100,000	-	-	不適用	-	2,100,000	0.126%	2022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2024年7月2日	0.485	16,680,000	-	-	不適用	-	16,680,000	0.997%	參閱附註(9)	0.485		
富轟秋女士	2019年5月23日	3.75	600,000	-	-	不適用	-	600,000	0.036%	2019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⁸⁾	1.94	
	2020年6月19日	0.96	43,400	-	-	不適用	-	43,400	0.003%	2022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⁸⁾	0.92	
			65,100	-	-	不適用	-	65,100	0.004%	2023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⁸⁾		
			108,500	-	-	不適用	-	108,500	0.006%	2024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⁸⁾		
2024年7月2日	0.485	1,668,000	-	-	不適用	-	1,668,000	0.100%	參閱附註(9)	0.485		
何國賢先生	2020年6月19日	0.96	19,200	-	-	不適用	-	19,200	0.001%	2020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0.92	
			28,800	-	-	不適用	-	28,800	0.002%	2021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48,000	-	-	不適用	-	48,000	0.003%	2022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石曉光先生 ⁽¹⁾ (一名前董事)	2020年6月19日	0.96	19,200	-	19,200	1.27	-	-	0.000%	2020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0.92	
			28,800	-	28,800	1.27	-	-	0.000%	2021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48,000	-	48,000	1.27	-	-	0.000%	2022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張昀女士	2020年6月19日	0.96	19,200	-	-	不適用	-	19,200	0.001%	2020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0.92	
			28,800	-	-	不適用	-	28,800	0.002%	2021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48,000	-	-	不適用	-	48,000	0.003%	2022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董事/ 前任董事/ 聯繫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緊接授出日期前的證券收市價 (港元)	
			於2025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本年內 授出	本年內 已行使	緊接行使 日期前 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本年內 註銷/ 失效 ⁽¹²⁾	於 2025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佔已發行股 本總額 百分比 ⁽¹⁾		行使期
金鵬先生	2020年6月19日	0.96	19,200	-	-	不適用	-	19,200	0.001%	2020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0.92
			28,800	-	-	不適用	-	28,800	0.002%	2021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48,000	-	-	不適用	-	48,000	0.003%	2022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Sharon Nan Kobler 女士 (宋鄭運先生及 富島秋女士的 聯繫人)	2020年6月19日	0.96	124,000	-	-	不適用	-	124,000	0.007%	2022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⁸⁾	0.92
			186,000	-	-	不適用	-	186,000	0.011%	2023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⁸⁾	
			310,000	-	-	不適用	-	310,000	0.019%	2024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⁸⁾	
	2024年7月2日	0.485	1,668,000	-	-	不適用	-	1,668,000	0.100%	參閱附註(9)	0.485
Martin Patrick Pos 先生 (Martin Pos先生 的聯繫人)	2020年12月11日	1.01	62,000	-	-	不適用	-	62,000	0.004%	2020年12月11日至 2030年12月10日 ⁽⁷⁾	1.00
			93,000	-	-	不適用	-	93,000	0.006%	2020年12月11日至 2030年12月10日 ⁽⁷⁾	
			155,000	-	-	不適用	-	155,000	0.009%	2020年12月11日至 2030年12月10日 ⁽⁷⁾	
	2024年7月2日	0.485	1,750,000	-	-	不適用	-	1,750,000	0.105%	參閱附註(9)	0.485
董事及前董事 所持總數	2018年3月27日	4.54	17,500,000	-	-	不適用	-	17,500,000	1.046%	2018年3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4.12
	2019年5月23日	3.75	6,900,000	-	-	不適用	-	6,900,000	0.413%	2019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⁸⁾	1.94
	2020年6月19日	0.96	6,754,000	-	96,000	1.27	-	6,658,000	0.398%	參閱附註(6)	0.92
	2024年7月2日	0.485	30,016,000	-	-	不適用	-	30,016,000	1.795%	參閱附註(9)	0.485
聯繫人 所持總數	2020年6月19日	0.96	620,000	-	-	不適用	-	620,000	0.037%	參閱附註(6)	0.92
	2020年12月11日	1.01	310,000	-	-	不適用	-	310,000	0.019%	參閱附註(7)	1.00
	2024年7月2日	0.485	3,418,000	-	-	不適用	-	3,418,000	0.204%	參閱附註(9)	0.485
本集團僱員所 持總數	2015年10月7日	3.75	6,800,000	-	-	不適用	6,800,000	-	0.000%	2015年10月7日至 2025年10月6日 ⁽⁸⁾	3.66
	2018年3月27日	4.54	4,000,000	-	-	不適用	1,000,000	3,000,000	0.179%	2018年3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⁸⁾	4.12
	2018年5月28日	5.122	3,100,000	-	-	不適用	-	3,100,000	0.185%	2018年5月28日至 2028年5月27日 ⁽⁸⁾	4.92
	2019年5月23日	3.75	26,200,000	-	-	不適用	10,500,000	15,700,000	0.939%	2019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⁸⁾	1.94
	2020年6月19日	0.96	12,221,000	-	727,000	1.26	1,355,000	10,139,000	0.606%	參閱附註(6)	0.92
	2020年12月11日	1.01	2,705,500	-	603,000	1.19	60,000	2,042,500	0.122%	參閱附註(7)	1.00
	2022年6月16日	1.042	500,000	-	-	不適用	-	500,000	0.030%	參閱附註(8)	1.03
	2024年7月2日	0.485	75,390,000	-	3,150,000	1.21	13,210,000	59,030,000	3.529%	參閱附註(9)	0.485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百分比乃按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672,607,166股計算。
- (2) 購股權自2015年10月7日起10年期間內可行使，惟須遵守以下歸屬時間表及績效評估：
 - (i) 三分之一購股權於2018年10月7日歸屬；
 - (ii) 三分之一購股權於2019年10月7日歸屬；及
 - (iii) 餘下三分之一購股權於2020年10月7日歸屬。
- (3) 購股權自2018年3月27日起10年期間內可行使，惟須遵守以下歸屬時間表及績效評估：
 - (i) 20%購股權於2020年9月27日歸屬；
 - (ii) 另外30%購股權於2021年9月27日歸屬；及
 - (iii) 餘下購股權於2022年9月27日歸屬。
- (4) 購股權自2018年5月28日起10年期間內可行使，惟須遵守以下歸屬時間表及績效評估：
 - (i) 20%購股權於2021年5月28日歸屬；
 - (ii) 另外30%購股權於2022年5月28日歸屬；及
 - (iii) 餘下購股權於2023年5月28日歸屬。
- (5) 購股權自2019年5月23日起10年期間內可行使，惟須遵守以下歸屬時間表及績效評估：
 - (i) 20%購股權於2022年5月23日歸屬；
 - (ii) 另外30%購股權於2023年5月23日歸屬；及
 - (iii) 餘下購股權於2024年5月23日歸屬。
- (6) 於17,417,000份購股權中，歸屬時間表及行使期如下：
 - (i) 46,666份購股權於2020年8月28日歸屬，於2027年8月27日前可行使；
 - (ii) 46,666份購股權於2021年8月28日歸屬，於2027年8月27日前可行使；
 - (iii) 46,668份購股權於2022年8月28日歸屬，於2027年8月27日前可行使；
 - (iv) 1,296,000份購股權於2020年9月27日歸屬，於2028年3月27日前可行使；
 - (v) 1,944,000份購股權於2021年9月27日歸屬，於2028年3月27日前可行使；
 - (vi) 3,240,000份購股權於2022年9月27日歸屬，於2028年3月27日前可行使；
 - (vii) 132,000份購股權於2021年5月28日歸屬，於2028年5月27日前可行使；
 - (viii) 198,000份購股權於2022年5月28日歸屬，於2028年5月27日前可行使；
 - (ix) 330,000份購股權於2023年5月28日歸屬，於2028年5月27日前可行使；
 - (x) 2,027,400份購股權於2022年5月23日歸屬，於2029年5月22日前可行使；
 - (xi) 3,041,100份購股權於2023年5月23日歸屬，於2029年5月22日前可行使；及
 - (xii) 5,068,500份購股權於2024年5月23日歸屬，於2029年5月22日前可行使。
- (7) 購股權自2020年12月11日起10年期間內可行使，惟須遵守以下歸屬時間表及績效評估：
 - (i) 20%購股權於2023年12月11日歸屬；
 - (ii) 另外30%購股權於2024年12月11日歸屬；及
 - (iii) 餘下購股權於2025年12月11日歸屬。

- (8) 購股權自2022年6月16日起10年期間內可行使，惟須遵守以下歸屬時間表及績效評估：
- (i) 20%購股權於2025年6月16日歸屬；
 - (ii) 另外30%購股權將於2026年6月16日歸屬；及
 - (iii) 餘下購股權將於2027年6月16日歸屬。
- (9) 於92,464,000份購股權中，歸屬時間表及行使期如下：
- (i) 55,628,000份購股權於2025年7月2日歸屬，於2034年7月1日前可行使；
 - (ii) 8,792,200份購股權將於2026年7月2日歸屬，於2034年7月1日前可行使；
 - (iii) 15,914,800份購股權將於2027年7月2日歸屬，於2034年7月1日前可行使；
 - (iv) 8,044,000份購股權將於2028年7月2日歸屬，於2034年7月1日前可行使；及
 - (v) 4,085,000份購股權將於2029年7月2日歸屬，於2034年7月1日前可行使。
- (10) 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參考購股權的購買成本或授予日期的公平值而釐定，並經考慮與授予日期的授出有關的所有非歸屬條件。由於僱員有權獲得在歸屬期內派付的股息，預期股息無需調整。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概無向本集團任何董事或僱員授予任何購股權。
- (11) 石先生(前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5月27日(「終止日期」)起退任及不再擔任董事。根據201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彼獲本公司授予並於終止日期前已歸屬的購股權(如自終止日期起計三個月內並未行使)將自動失效且不可行使。石先生其後已於規定期限內行使獲授的購股權。
- (12) 本欄所列之所有購股權均屬已失效購股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註銷購股權。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及上文所載的購股權計劃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本集團內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當時在職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該等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股份及／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及／或 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宋鄭遠先生 (「宋先生」) (附註2及5)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權益／ 配偶權益	770,195,427 (L)	46.05%
劉同友先 (「劉先生」)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47,310,573 (L)	2.83%
Martin Pos先生 (「Pos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6,580,915 (L)	7.57%
富晶秋女士 (「富女士」) (附註2及5)	信託受益人／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770,195,427 (L)	46.05%
何國賢先生	實益擁有人	96,000 (L)	0.01%
張昀女士	實益擁有人	96,000 (L)	0.01%
金鵬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10,000 (L)	0.18%

附註：

- 字母代表該人士於該等股份及／或相關股份的好倉。
- 宋先生為 Grappa Trust (Trident Trust Company (HK) Limited 為受託人) 的受益人。富女士為 Gramma Trust (Trident Trust Company (HK) Limited 為受託人) 的受益人。有關此權益的其他詳情，請參閱「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一節附註(2)。
- 劉先生透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 Silvermount Limited 於本公司 29,057,573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彼亦持有本公司 18,253,000 份購股權。

- 就獲授的本公司購股權而言，各董事被視為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於2025年 12月31日持有的 購股權數目
宋鄭遠先生	1,668,000
劉同友先生	18,253,000
Martin Pos先生	38,380,000
富晶秋女士	2,485,000
何國賢先生	96,000
張昀女士	96,000
石曉光先生	0
金鵬先生	96,000

- 由於富女士為宋先生的配偶，就彼等各自獲授的本公司購股權而言，宋先生及富女士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相關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概無本公司的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本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記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

名稱	身份	股份及／或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Trident Trust Company (HK) Limited (「TTC」) (附註2)	受託人	766,042,427 (L)	45.8%
Gamma Enterprise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實益擁有人	696,304,251 (L)	41.63%
Rosy Phoenix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696,304,251 (L)	41.63%
Cayey Enterprises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實益擁有人	608,550,380 (L)	36.38%
Grappa Enterprises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608,550,380 (L)	36.38%
Pacific United Developments Limited (「PU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409,518,229 (L)	24.48%
Sure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29,293,975 (L)	7.73%

附註：

- (1) 「L」字母代表該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 (2) Grappa Enterprises Limited及Gamma Enterprises Limited由TTC間接全資擁有。Grappa Enterprises Limited直接持有Cayey Enterprises Limited的99.99%權益。Cayey Enterprises Limited持有PUD的26.72%權益及Sure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的53.33%權益。Gamma Enterprises Limited直接持有Rosy Phoenix Limited的99%權益，而Rosy Phoenix Limited持有PUD的26.72%權益及Sure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的26.67%權益。TTC為Gamma Trust及Grappa Trust的受託人，分別為Gamma Trust及Grappa Trust的受益人持有信託權益。Grappa Trust的受益人包括宋先生及其家庭成員，Gamma Trust的受益人包括富女士及其家庭成員。

附屬公司

本集團的營運乃透過其直接或間接附屬公司在全球進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關連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37所載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註有「#」的關連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而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的關連交易及／或持續關連交易

2024年第一份租賃協議及2025年補充協議

於2021年11月29日，好孩子集團平鄉有限公司（「GGPX」）（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及好孩子集團有限公司（「GGCL」）的全資附屬公司）與好孩子兒童用品平鄉有限公司（「GCPX」）（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一份重續協議（「2021年第一份租賃協議」），以重續2018年第一份租賃協議，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為期三年。於2024年8月30日，GGPX與GCPX訂立一份重續協議（「2024年第一份租賃協議」），以重續2021年第一份租賃協議，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為期三年。其後，於2025年8月25日，GGPX與GCPX訂立補充協議（「2025年補充協議」），以修訂2024年第一份租賃協議項下的租賃面積及年度租金金額。

根據2024年第一份租賃協議（經2025年補充協議修訂），GGPX同意將物業一（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30日的公告，租賃面積其後自2025年9月1日起縮減）出租予GCPX，主要用作生產、製造及製造附屬設施。

GCPX根據2024年第一份租賃協議（經2025年補充協議修訂）向GGPX支付的年度租金總額乃由雙方經參考現行市場租金以及物業一周邊地區其他物業的品質、2024年第一份租賃協議年期內市場租金的潛在增長以及2021年第一份租賃協議的歷史年度上限和實際交易金額後公平協商釐定。每月的租金應在每月第10日之前按月提前支付。

根據2025年補充協議，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GCPX應向GGPX支付經修訂的年度租金分別為人民幣13,139,022元、人民幣13,100,005元及人民幣13,567,862元。

GGPX為GGCL的全資附屬公司，GGCL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宋鄭還先生及其配偶持有約67.11%的股份。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GGPX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訂立2024年第一份租賃協議（經2025年補充協議修訂）對本公司而言構成一項關連交易。

2024年第二份租賃協議

於2021年11月29日，好孩子集團平鄉有限公司（「GGPX」）（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及GGCL的全資附屬公司）與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GCPC」）（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一份重續協議（「2021年第二份租賃協議」），以重續2018年第二份租賃協議，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為期三年。於2024年8月30日，GGPX與GCPC訂立一份重續協議（「2024年第二份租賃協議」，連同2024年第一份租賃協議統稱為「2024年租賃協議」），以重續2021年第二份租賃協議，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為期三年。

根據2024年第二份租賃協議，GGPX同意將物業二（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29日的公告）出租予GCPC，主要用作物流倉儲用途。GCPC根據2024年第二份租賃協議向GGPX支付的年度租金總額乃經參考現行市場租金以及物業二周邊地區其他物業的品質、2024年第二份租賃協議年期內市場租金的潛在增長以及2021年第二份租賃協議項下的歷史年度上限和實際交易金額後公平協商釐定。每月的租金應在每月第10日之前按月提前支付。

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2024年第二份租賃協議項下的年度租金分別為人民幣2,105,851元、人民幣2,179,046元及人民幣2,246,241元。

GGPX為GGCL的全資附屬公司，GGCL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宋鄭還先生及其配偶持有約67.11%的股份。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GGPX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訂立2021年第二份租賃協議對本公司而言構成一項關連交易。

根據2024年租賃協議收購的使用權資產將由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因此，訂立2024年租賃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將被視為本集團收購使用權資產。於2025年12月31日，使用權資產的總價值約為人民幣27,174,000元（相等於29,497,000港元），該價值乃參考2024年租賃協議及2025年補充協議項下的總租金計算。鑒於本公司根據2024年租賃協議將予確認的使用權資產之估計價值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2024年租賃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2024年租賃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亦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0月7日、2018年8月28日、2021年11月29日及2024年8月30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2025年租賃協議

於2025年8月25日，GCPC(作為承租人)與好孩子(中國)商貿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全外資企業，由宋鄭還先生及富晶秋女士最終控制)(「GCCL」)(作為出租人)就租賃位於中國江蘇省昆山市陸家鎮菴溪路20號及中國江蘇省昆山市陸家鎮陸豐東路10號的辦公室及倉儲設施(總建築面積為23,288.32平方米)訂立協議(「2025年租賃協議」)，租期自2025年9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根據2025年租賃協議月租金為每曆月人民幣403,925元。於2025年9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已付租金約為人民幣1,615,700元。

GCCL為宋鄭還先生及富晶秋女士(各自為一名董事及控股股東)的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訂立2025年租賃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在其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根據2025年租賃協議收購的使用權資產，金額約為人民幣10,096,946元(相等於約10,960,645港元)，該金額乃參考本集團根據2025年租賃協議將予支付的總租金計算。由於本集團根據2025年租賃協議將予確認的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價值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2025年租賃協議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2025年租賃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25日的公告。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本集團上述關連交易及／或持續關連交易的披露規定。

上市規則第13.18條的控股股東特定履約責任

2024年4月融資協議

為了就若干現有銀行貸款進行再融資，於2024年4月8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好孩子(香港)有限公司(「GBHK」)(作為借款人)、本公司(作為擔保人)、一家金融機構(作為獨家全球協調人、委任牽頭安排簿記行、融資代理人及擔保代理人)及若干金融機構(作為原貸款人)(統稱為「融資方」)訂立融資協議(「2024年4月融資協議」)，內容有關自首個提款日期起計為期36個月的若干定期貸款融資(包括總額為160,000,000美元的美元融資)。經GBHK事先書面同意，通過新增貸款人，2024年4月融資協議下的總承貸額可增加不超過50,000,000美元(或等值歐元)。通過此項再融資，本公司的債務結構得以優化，相關債務成本得以改善。

根據2024年4月融資協議，倘宋鄭還(「宋先生」)(連同其家族，包括其或其配偶的家族信託)(a)不再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0%以上；或(b)不再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實益股東或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職務，則借款人須：

- (i) 立即通知其融資代理人。於發生此類事件或情況後，不得再進一步提款，且所有可提取信貸額度將自動悉數取消；及
- (ii) 應任何貸款人的要求提前償還該貸款人參與的貸款及此應計的利息及資金中斷成本(如有)。倘本公司股份由上述任何人士透過其控制(無論單獨或共同行事)的一間或多間公司(「控股公司」)實益擁有，則在釐定是否符合上文第(a)及(b)項時，應將該等控股公司於本公司所持的全部股權考慮在內。

於2025年12月31日，已根據2024年4月融資協議動用總款額127,750,000美元。於報告期末至本報告批准日期期間內，GBHK已償還2024年4月融資協議下貸款之部分款項，金額為80,250,000美元。

有關進一步詳情，亦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8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18條項下的其他披露責任。

董事會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

環境保護

本公司在維持自身的生產營運能力的同時，也透過建立符合業務發展的ESG報告工作小組加強公司發展策略中對環境保護、安全健康及社會責任的融入。本公司及本集團秉承可持續發展的理念，積極關注研發設計、生產運營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致力於實現可持續的增長。

本公司視員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政府部門、供應商、社區人士、媒體以及消費者等為我們的重要利益相關方，同時非常重視各利益相關方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對我們的期望和意見。本公司已展開多維度的風險分析，得出對於自身發展以及利益相關方所關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性議題。

有關報告期間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表現的更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於同日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公司已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尤其是確保遵守對其產生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相關僱員及相關經營單位會不時獲知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動。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列於本年報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

張昀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8月25日起生效。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本公司的行政職位，且於本集團內並不擔任任何管理職務。截至本報告日期，張女士亦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ESG委員會各自的主席。

委任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乃因應於2025年7月1日生效之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而實施。有效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的整體表現至關重要，董事會相信委任張女士可加強董事會的效能，同時在本公司進一步推動強有力的企業管治常規。

彌償保證及保險條文

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此外，各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有權以本公司資產彌償彼等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執行職務時或有關執行職務或進行與此相關的其他事宜所蒙受或產生的所有虧損或負債。

匯兌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匯兌風險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0。

購買、銷售、贖回或購回股份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贖回及購回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證券(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作出披露

據董事所知悉，並無任何情況導致出現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有關本公司向實體提供墊款作出披露的責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及13.51B (1)條披露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及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自本公司2025年中期報告日期以來董事履歷的變動載列如下：

王舜德先生自2025年9月起獲委任為江南布衣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0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舜德先生已辭任金山軟件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8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自2026年3月26日起生效。

除上文及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一節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2025年中期報告刊發以來，概無各董事的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及13.51(B)(1)條予以披露。

關於委任夏欣躍先生為執行董事的進一步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委任夏欣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夏先生將不會就擔任執行董事收取任何額外薪酬。作為本集團的首席運營官，夏先生有權收取每年人民幣2,400,000元的固定薪金及按表現釐定的年度浮動花紅。此外，彼亦有權根據適用勞動法律的規定享有強制性社會福利。

報告期後事項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事項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2。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本期間結束後至本年報日期止，概無發生其他須額外披露或作出調整之重大事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結束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過去五年的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96頁。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新股份。

稅項減免及上市證券持有人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任何稅項減免或豁免。

上市規則第13.32B條的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13.32B(1)條的規定維持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即將退任並合資格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任的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公司之核數師並無變動。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宋鄭還

2026年3月27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76至195頁所載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有關綜合財務報表已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吾等根據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進一步載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貴集團，且吾等亦已根據守則履行吾等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吾等獲得的審核憑證足以以及適合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主要審核事項

主要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當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乃在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整體審核並形成審核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下文列明的事項中的內容闡述了吾等針對各事項執行的審核程序。

吾等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闡述的責任，包括與主要審核事項相關的責任。因此，吾等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對於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評估的審核程序。吾等執行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主要審核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吾等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的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主要審核事項 (續)

主要審核事項	針對主要審核事項執行審核的方式
商譽及具有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減值評估	
<p>貴集團的商譽及其他具有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來自業務合併，於2025年12月31日分別為2,638百萬港元及1,664百萬港元。貴集團須每年對商譽及具有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管理層的評估程序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包括評估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相關增長率、預算毛利率及採用的貼現率。</p> <p>貴集團有關商譽及其他具有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附註3及附註16。</p>	<p>吾等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評估管理層估計及貴集團採用的主要假設、方法、現金產生單位釐定、現金流量預測及其他數據的評估及測試。在執行審核程序時，吾等以與市場可資比較的增長率將銷售假設與歷史實際銷售進行比對，並根據歷史趨勢評估預算毛利率及根據可資比較公司的權益成本及債務成本評估貼現率假設。吾等亦利用內部專家協助吾等評估貴集團採用的假設及方法。吾等亦已評估貴集團披露的假設(減值測試結果對其較敏感)的準確性。</p>

年報中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基於吾等已經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確定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報，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無可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列報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其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假設，除非貴公司董事計劃清算貴集團、停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貴公司董事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審核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全體股東(作為一個整體)報告，除此之外，吾等的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吾等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的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執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舞弊或錯誤所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錯報屬重大錯報。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按照香港審核準則執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對該等風險有針對性地設計和執行審核程序；獲取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作為發表審核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使用持續經營假設的恰當性得出結論。同時，基於所獲取的審核證據，對是否存在與事實或情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作出結論。如果吾等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吾等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報告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如果披露不充分，吾等則須修改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並評估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並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有關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的充分、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形成對綜合財務報表意見的基礎。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和審查為集團審計目的而進行的審核工作。吾等對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在審核中識別的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進行溝通。

吾等亦就遵守關於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向審核委員會提供聲明，並就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採用的防範措施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當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主要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及其罕見的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核數師報告中溝通某事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方面的益處，吾等確定不應在核數師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負責審核並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項目合夥人為孫龍偉(職業證書編號：P06860)。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3月27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收益	5	8,659,207	8,765,905
銷售成本		(4,225,216)	(4,258,005)
毛利		4,433,991	4,507,9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62,053	34,43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75,819)	(2,456,521)
行政開支		(1,598,393)	(1,568,300)
其他開支		(2,298)	(17,590)
財務收入	6	13,003	26,732
財務成本	7	(108,809)	(155,491)
分佔以下各方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500	8,408
除稅前溢利	8	324,228	379,570
所得稅開支	11	(105,877)	(23,354)
年內溢利		218,351	356,216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18,597	355,846
非控股權益		(246)	370
		218,351	356,216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基本及攤薄			
年內溢利(港元)		0.13	0.21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218,351	356,216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可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分	34,991	36,524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收益重新分類調整	(29,699)	(8,545)
所得稅影響	(695)	(4,004)
	4,597	23,975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93,473	(198,698)
可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虧損)淨額	298,070	(174,723)
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界定福利計劃的精算收益	61	819
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61	819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298,131	(173,904)
綜合收益總額	516,482	182,312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16,728	181,918
非控股權益	(246)	394
	516,482	182,312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824,981	819,179
使用權資產	15(a)	333,356	281,486
商譽	16	2,638,490	2,532,832
其他無形資產	17	2,054,183	2,000,469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6,847	4,958
遞延稅項資產	28	107,443	125,553
其他長期資產	18	4,132	4,015
非流動資產總值		5,969,432	5,768,492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508,605	1,712,43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	883,012	1,084,45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709,164	691,184
應收關聯方款項	37	1,339	5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296,365	1,099,358
抵押存款	22	27,057	26,684
定期存款	22	111,289	–
衍生金融工具	23	30,533	20,430
流動資產總值		4,567,364	4,635,09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4	1,378,778	1,457,6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1,131,942	1,037,527
應付所得稅		50,952	77,990
撥備	26	43,622	46,63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7	336,906	475,886
租賃負債	15(b)	119,403	95,981
衍生金融工具	23	22,260	12,063
應付關聯方款項	37	2,908	1,909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230	240
流動負債總額		3,087,001	3,205,861
流動資產淨值		1,480,363	1,429,22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449,795	7,197,721

	附註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7	820,467	979,171
撥備	26	21,504	21,338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1,891	2,034
其他負債	29	981	971
租賃負債	15(b)	196,038	164,468
遞延稅項負債	28	215,148	214,12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56,029	1,382,104
資產淨值		6,193,766	5,815,61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0	16,726	16,680
儲備	32	6,171,582	5,773,175
		6,188,308	5,789,855
非控股權益		5,458	25,762
權益總額		6,193,766	5,815,617

宋鄭還
董事

劉同友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法定儲備基金	累計核算調整	界定福利計劃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對沖儲備	保留溢利	合計		
	(千港元)												
	(附註30)			(附註32)			(附註3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16,680	3,320,411	209,915	275,934	(581,211)	6,595	153,975	(22,613)	7,056	2,403,113	5,789,855	25,762	5,815,617
年內溢利	-	-	-	-	-	-	-	-	-	218,597	218,597	(246)	218,351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的影響	-	-	-	-	-	61	-	-	-	-	61	-	61
現金流對沖，扣除稅項	-	-	-	-	-	-	-	-	4,597	-	4,597	-	4,597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293,473	-	-	-	-	-	293,473	-	293,473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293,473	61	-	-	4,597	218,597	516,728	(246)	516,482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10,213)	-	-	(10,213)	(20,058)	(30,271)
已宣派2024年末期股息(附註12)	-	-	-	-	-	-	-	-	-	(116,776)	(116,776)	-	(116,776)
已行使購股權	46	4,126	(1,245)	-	-	-	-	-	-	-	2,927	-	2,927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5,787	-	-	-	-	-	-	-	5,787	-	5,787
於2025年12月31日	16,726	3,324,537*	214,457*	275,934*	(287,738)*	6,656*	153,975*	(32,826)*	11,653*	2,504,934*	6,188,308	5,458	6,193,766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16,680	3,320,411	204,343	275,934	(382,489)	5,776	153,975	(22,613)	(16,919)	2,047,267	5,602,365	25,368	5,627,733
年內溢利	-	-	-	-	-	-	-	-	-	355,846	355,846	370	356,216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的影響	-	-	-	-	-	819	-	-	-	-	819	-	819
現金流對沖，扣除稅項	-	-	-	-	-	-	-	-	23,975	-	23,975	-	23,975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98,722)	-	-	-	-	-	(198,722)	24	(198,698)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198,722)	819	-	-	23,975	355,846	181,918	394	182,312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5,572	-	-	-	-	-	-	-	5,572	-	5,572
於2024年12月31日	16,680	3,320,411*	209,915*	275,934*	(581,211)*	6,595*	153,975*	(22,613)*	7,056*	2,403,113*	5,789,855	25,762	5,815,617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6,171,582,000港元(2024年：5,773,175,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		
除稅前溢利	324,228	379,570
以下各項經調整：		
財務成本	108,809	155,491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500)	(8,408)
利息收入	(13,003)	(26,732)
理財產品收益	(60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	(1,884)	8,209
出售無形資產的虧損	46	447
租賃的不可撤銷期間變更引起的租期修訂	(236)	(3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6,736	271,7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2,560	108,63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81,168	82,036
存貨撥備	1,130	17,483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備撥回)	9,566	(1,289)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5,787	5,572
	903,806	992,415
存貨減少／(增加)	202,702	(265,73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	191,874	91,86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905	(93,879)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增加)	(794)	5,852
已抵押存款及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108,625)	536
衍生金融資產增加	(10,103)	(10,527)
其他長期資產減少／(增加)	(117)	16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78,850)	153,6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94,415	214,724
撥備增加／(減少)	(2,849)	(6,026)
衍生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10,197	(29,950)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	999	1,407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減少	(207)	(88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0	(592)
	1,205,363	1,052,985
經營所得現金	1,205,363	1,052,985
已付所得稅	(113,779)	(126,02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淨額	1,091,584	926,956

	附註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已收利息		13,003	94,812
配售理財產品		(716,421)	(383,223)
撤回理財產品		717,022	437,51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38,604)	(247,977)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25,276)	(98,0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支出)/所得款項		(10,914)	3,81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6,67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股權		-	8,33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淨額		(261,190)	(191,47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已付股息		(116,776)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927	-
收購非控股權益		(6,533)	-
新增銀行貸款		845,779	1,836,789
償還銀行貸款		(1,183,374)	(3,191,079)
已付利息		(97,208)	(157,175)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19,207)	(110,823)
提取已抵押存款及定期存款		(177)	1,051,50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淨額		(674,569)	(570,7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55,825	164,69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9,358	981,899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41,182	(47,23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296,365	1,099,35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2000年7月1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10年11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兒童相關用品的設計、研究及開發(「研發」)、製造、營銷及分銷。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報告日期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及 經營地點及日期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附屬公司					
Goodbaby (Hong Kong) Limited(「GBHK」)	香港 1999年7月23日	100%	-	1,001港元 (「港元」)	投資控股及銷售代理公司
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GCPC」) (附註(a)、(b)及(c))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中國內地」) 1994年11月18日	-	100%	73,660,000美元 (「美元」)	生產、分銷及銷售安全帶、臺布、汽車安全座椅、兒童汽車部件、嬰兒推車及自行車
好孩子兒童用品平鄉有限公司 (「GCPX」)(附註(a)及(b))	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12月26日	-	100%	人民幣 2,000,000元	生產、分銷及銷售兒童床被、嬰兒推車、兒童浴椅及桌椅
德科檢測認證有限公司(「EQTC」) (附註(a)及(b))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11月30日	-	100%	人民幣 50,000,000元	兒童產品、工具、電子產品檢測及產品質量風險評估諮詢服務
Serena Merger Co., Inc.(「SERE」)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2014年5月28日	-	100%	1,000美元	投資控股
Evenflo Company, Inc.(「EFCD」)	美國 1992年10月1日	-	100%	86,500美元	生產、分銷及銷售汽車安全座椅、嬰兒推車及嬰兒護理產品
Muebles Para Ninos De Baja, S.A. De C.V. (「EFMX」)	墨西哥 1987年6月29日	-	100%	1,720,000 墨西哥比索 (「墨西哥比索」)	生產嬰兒護理產品
Goodbaby Canada Inc.(「EFCA」)	加拿大 1991年3月18日	-	100%	7,000美元	分銷及銷售嬰兒護理產品
Columbus Trading-Partners GmbH & Co. KG (「CTPE」)	德國 2016年2月26日	-	100%	100歐元 (「歐元」)	分銷及銷售汽車安全座椅、嬰兒推車及其他育兒產品
Goodbaby Czech Republic s.r.o.(「GBCZ」)	捷克共和國 2016年2月8日	-	100%	200,000 捷克克朗 (「捷克克朗」)	信息技術服務及共享服務中心
Goodbaby (Europe) GmbH & Co KG (「GEGC」)	德國 2014年1月28日	-	100%	100歐元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附屬公司資料(續)

本公司於報告日期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及 運營地點及日期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發行普通股／ 已註冊資本	業務
		直接	間接		
附屬公司					
Cybox GmbH(「CBGM」)	德國 2014年3月5日	-	100%	33,400歐元	買賣、持有及管理參與權益以及開發及生產兒童汽車座椅、推車、兒童攜帶系統、折疊型嬰兒推車、增高餐椅及其他兒童產品
GB GmbH(「GBGM」)	德國 2015年8月21日	-	100%	25,000歐元	買賣、持有及管理參與權益以及開發及生產兒童汽車座椅、推車、兒童攜帶系統、折疊型嬰兒推車、增高餐椅及其他兒童產品
Columbus Trading Partners USA Inc. (「CBUS」)	美國 2014年11月24日	-	100%	1美元	分銷及銷售汽車安全座椅、嬰兒推車及其他育兒產品
Columbus Trading Partners Japan Limited (「CBJP」)	日本 2018年2月20日	-	100%	2,200,000日圓 (「日圓」)	分銷及銷售汽車安全座椅、嬰兒推車及其他育兒產品
Cybox Retail GmbH(「CBRG」)	德國 2021年10月20日	-	100%	25,000歐元	兒童產品批發及零售
CYBEX Retail Store Paris(「CBRF」)	法國 2024年5月29日	-	100%	20,000歐元	兒童產品批發及零售
好孩子(中國)零售服務有限公司 (「GRCN」)(附註(a)、(b)及(c))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5月11日	-	100%	人民幣 50,000,000元	兒童產品批發及零售
上海好孩子兒童服飾有限公司 (「SHFS」)(附註(a)及(b))	中國／中國內地 1998年1月20日	-	100%	人民幣 22,000,000元	兒童產品分銷及零售業務
好孩子(南通)服飾有限公司(「NTFS」) (附註(a)及(b))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3月19日	-	80%	人民幣 10,000,000元	兒童產品批發及零售
好孩子電商(昆山)有限公司(「GECL」) (附註(a)及(b))	中國／中國內地 2024年4月12日	-	100%	人民幣 50,000,000元	兒童用品電子商務

附註(a) 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b) 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附註(c) 於中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附屬公司資料(續)

上表所列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詳情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與非控股權益有關認購及認沽期權、衍生金融工具及理財產品除外，其乃按公平值計量。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乃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或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而言，存在一種假設，即多數投票權導致控制權。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將繼續綜合直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會引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均在綜合時全數對銷。

倘事實和情況顯示上文所述的三項控制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外匯波動儲備；及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時所需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視情況而定)。

2.2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本集團已為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其他準則或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規定了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成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時，實體應如何評估在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修訂本要求披露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瞭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的資料。由於本集團交易的貨幣及海外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換算為本集團列報貨幣的功能貨幣均可兌換，因此該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未在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本集團擬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生效時應用該等準則(如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並無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的呈列貨幣 ²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¹

¹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³ 尚無強制性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用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於下文闡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中的多個章節進行了有限的修改，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了於損益表內呈列的新要求，包括指定的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為五個類別：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終止經營，並呈列兩個新定義的小計。其亦要求在單一附註中披露有關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並在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引入對信息分組(匯總及分類)及位置的更高要求。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先前包含的部分規定已遷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並更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有限但廣泛適用，因此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修訂。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亦有相應的輕微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後續修訂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目前正分析新規定，並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減少披露規定，同時亦會應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須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定義的附屬公司，無公眾受託責任，且須擁有一家母公司(最終或中間公司)，編製可供公眾使用且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於2025年已予修訂，以(i)移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中的披露目標；(ii)減少與供應商融資安排及特定類別金融負債相關的披露規定；及(iii)對於採用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的實體，以相互參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方式取代相關披露規定。允許提前應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故其並無資格選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正考慮於彼等特定財務報表內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闡明了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即在符合特定條件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前透過電子付款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闡明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闡明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的分類要求。該等修訂亦包括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資及具有或然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應追溯應用，並於首次應用日期對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須預知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修訂或僅提早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闡明範圍內合約「自用」規定的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約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被對沖項目的指定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額外披露規定，令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約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有關自用例外情況的修訂須追溯應用。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須預知的情況下重列。有關對沖會計的修訂須前瞻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允許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須同時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出售或注資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要求當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全額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只對未來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撤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的先前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供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的呈列貨幣規定以收市匯率從非惡性通貨膨脹的功能貨幣換算至惡性通貨膨脹的呈列貨幣。該等修訂亦規定，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同屬惡性通貨膨脹經濟貨幣的實體，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第34段，對功能貨幣為非惡性通貨膨脹經濟貨幣的海外業務的比較數字應用一般物價指數予以重列。該等修訂引入若干額外披露規定。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達致與該準則其他段落及／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用概念及詞彙一致。此外，該等修訂闡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未必全面詳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引用段落的所有規定，亦無產生額外規定。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闡明，當承租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在損益中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然而，該等修訂並未處理承租人如何區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界定的租賃修訂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租賃負債。此外，該等修訂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可能出現的混淆。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詳情如下:(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闡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是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一個例子,從而消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規定的不一致之處。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該等修訂先前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成本法」的定義,並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2.4 重大會計政策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合營公司指一種合營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訂約方據此對合營公司的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指按照合約協定對一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僅在有關活動要求享有控制權的訂約方作出一致同意的決定時存在。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本集團根據權益會計法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綜合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倘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直接確認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其合營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以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投資為限對銷,惟倘未變現虧損為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則除外。收購合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已計入作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投資的一部分。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續)

如果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對合營公司的投資，反之亦然，則保留權益不會重新計量。相反，投資繼續按權益法進行核算。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當失去對聯營公司或對合營公司的共同控制權的重大影響時，本集團將按其公平值計量和確認任何保留投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在失去重大影響或者共同控制權時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及出售收益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確認。

倘於合營公司的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入賬。轉讓的代價乃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算，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的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均按公平值計量。與收購相關的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本集團釐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指定，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如適用)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續)

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的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予重新計量，而後結算於權益內列賬。

商譽初始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總額，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重新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討。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購入之日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之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個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而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金額時，減值虧損便予以確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未來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被分配至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部分業務被出售，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的收益或虧損時列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所保留現金產出單位的部分計量。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股本投資。公平值指於計量日期的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輸入值在下列公平值等級架構內進行分類：

- 第一層 — 按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算
- 第二層 — 按估值技術計算(藉此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輸入值)
- 第三層 — 按估值技術計算(藉此觀察不到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輸入值)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值)以決定等級架構內各層之間是否有轉移。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有跡象表明出現減值或須對一項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商譽除外)，則對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值(以較高者為準)減出售成本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確定，除非有關資產沒有產生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確定。

在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如果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賬面值的一部分能夠在合理一致的基礎上分配，則分配至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最小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

減值虧損僅在資產賬面金額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予以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算為現值。減值虧損在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表內在與已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項目內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出現該等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以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在用以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撥回，但撥回後的金額不得高於假設以往年度並未對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釐定的賬面金額(扣除任何折舊／攤銷之後)。該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除非資產乃以重估值列示，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的回撥將根據重估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處理。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視為本集團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實體就僱員利益而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土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內所識別人土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在建工程以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類為持作出售或當其為組成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一部分時，其毋須折舊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及地點作擬定用途所產生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成本亦可包括自權益轉撥以外幣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合資格現金流對沖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營運後所產生的支出，如維修費及維護費，一般於產生期間從損益表內扣除。倘已符合確認標準，重大檢查的開支會作為重置，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須定期更換時，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使用期限的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按直線法於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內計算，以將其成本減記至其殘值。用於此目的的主要年率及估計使用年期如下：

	估計使用年期	估計殘值
土地	無折舊	-
樓宇	20年	0至10%
廠房及機器	5至15年	0至10%
汽車	3至5年	0至10%
傢具及裝置	3至15年	-
租賃裝修	租期及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各部分之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進行審核及調整(如適用)。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續)

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任何初步已確認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將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因其出售或報廢並在損益表內確認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不予折舊。當在建工程已完成並可供使用時，其將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項下。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企業合併中購入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當日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分為有限年期或無限年期。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其減值情況。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進行檢討。

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級別進行減值測試。此等無形資產不予攤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每年進行檢討，以釐定無確定年期的評估是否仍然適當。如不適當，則按預期基準將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年期變更為有限年期入賬。

商標

商標以直線法在十至三十年的估計使用年期內資本化及攤銷，惟通過Columbus Holding GmbH、WP Evenflo Group Holdings, Inc. 及 Oasis Dragon Limited的業務合併收購的若干商標1,663,809,000港元(2024年：1,570,614,000港元)除外，因為該等商標的法律權利可以於不需支付重大成本下無限重續，因此享有永久年期，而基於本集團的未來財務表現，預期可無限期產生正向現金流，故其可使用年期為無限年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電腦軟件

電腦軟件開支以直線法在五年至十年的估計使用年期內資本化及攤銷。

專利、不競爭協議及客戶關係

所收購專利、不競爭協議及客戶關係的開支以直線法在五至二十年的估計使用年期內資本化及攤銷。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在損益表內扣除。

當本集團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屬可行，且有意完成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能明確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法及擁有足夠的資源以完成項目，並能夠可靠衡量開發期間的開支時，方會將開發新產品的項目開支資本化並遞延處理。不符合上述標準的產品開發支出於產生時列作費用開支。

遞延開發成本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並於有關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在其商業年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款項，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租期及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以較短期間為準)折舊，如下：

租賃土地	10至50年
樓宇	1至10年
廠房及機器	3至6年
汽車	1至5年
傢具及裝置	2至5年

倘租賃資產的擁有權於租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以租期內作出的租賃款項現值計量租賃負債。租賃款項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下支付的金額。租賃款項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在租賃期內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所含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支付租賃款項而減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即租期變更、租賃款項變更(例如指數或比率的變更導致對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短期租賃(其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亦應用於被認為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及手提電腦租賃。

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將該租賃資本化。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而並無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平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下文所載「收入確認」的政策，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與業務模式無關。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為收集合約現金流而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為收集合約現金流及出售而持有的業務模式中持有。並非於上述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購買或出售需要在市場法規或慣例通常規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彼等的分類，具體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表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量。其餘公平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表。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平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分類的衍生工具及股本投資。當支付權確立時，股本投資的股息亦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嵌入混合合約 (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 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體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征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約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且公平值變動計入損益表。倘合約條款出現變動，大幅改變現金流量時，則會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混合合約的衍生工具不單獨核算。金融資產主體與嵌入的衍生工具一起須整體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將被取消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已承擔向第三方全數支付(不存在嚴重推遲)已收現金流量的義務；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會評估其有否保留該項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倘其並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未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將按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繼續確認該項已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一項相關責任。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責任按可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就已轉讓資產作出擔保形式的持續參與，按該項資產的原有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付代價的上限金額(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以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為基準，按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來自銷售所持有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的現金流量，此乃合約條款不可或缺的部分。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於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對於自初步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預期信貸虧損就可能於未來12個月內(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出現的違約事件計提撥備。對於自初步確認後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須在信貸損失風險預期的剩餘年期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事件於何時發生(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一般方法 (續)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於評估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起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本集團會考慮毋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當合約付款逾期90日，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不可能在本集團採取任何信貸提升安排前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時，本集團亦可能認為該金融資產違約。當並無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會撤銷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在一般方法下可能會發生減值，並且除貿易應收款項及採用簡化方法的合約資產 (以下詳述) 外，彼等在以下階段分類用於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 | | |
|------|---|---|
| 第一階段 | — | 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且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 第二階段 | — | 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且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 第三階段 | — | 於報告日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但並非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或本集團採用實際權宜之計，不會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調整時，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就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及貸款及借款(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在初始時均按公平值確認，而如屬貸款及借款，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及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視乎其分類而定，現載列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交易的金融負債以及於初步確認後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為在短期內購回而產生的金融負債被分類為持作交易類別。該類別亦包括由本集團訂立的在對沖關係(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未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會被分類為持作交易類別，惟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者則除外。持作交易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須按指定初始確認日期計入，並須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標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負債的損益於損益表中確認，惟本集團自身信貸風險產生的損益除外，該損益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且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負債 (續)

後續計量 (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

於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為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通過實際利率攤銷過程於負債取消確認時在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於實際利率的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財務成本。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金融負債將被取消確認。

如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人明顯不同的條款的另一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取消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

金融工具的抵銷

當且僅當目前有強制執行的法律權力要求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可抵銷，且有關淨值列報於財務狀況表內。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處理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使用遠期貨幣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有關衍生金融工具最初依該衍生工具合約簽訂之日的公平值確認，其後依公平值重新計量。當公平值為正時，衍生工具作為資產列賬；當公平值為負時；則作為負債列賬。

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直接列入損益表，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分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而其後於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則重新分類至損益。

在對沖會計處理中，對沖分為以下三類：

- 公平值對沖，是指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中的公平值變動敞口進行的對沖；或
- 現金流量對沖，是指對現金流量變動敞口進行的對沖，該類現金流量變動源於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很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有關的特定風險或者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中的外匯風險；或
- 國外經營淨投資對沖。

在對沖關係開始時，本集團對擬應用對沖會計處理的對沖關係有正式指定，並準備關於對沖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對沖策略的正式書面文件。

檔案記錄包括辨別對沖工具、對沖項目、對沖之風險性質以及本集團將評核對沖關係是否符合對沖成效規定之方式(包括分析對沖無效來源及對沖比例如何釐定)。如其符合以下全部成效規定，則對沖關係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處理：

- 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貸風險影響並無「主導」因該經濟關係而引致之「價值變動」。
- 對沖關係之對沖比率與本集團實際對沖之對沖項目數量相對本集團實際用作對沖該數量對沖項目之對沖工具數量之比例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處理 (續)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續)

滿足對沖會計方法的所有合資格條件的對沖，按如下方法列賬：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利得或損失中屬於有效對沖的部分，直接確認為現金流量對沖儲備的其他綜合收益，屬於無效對沖的部分即時於損益表內確認。現金流量對沖儲備經調整至對沖工具累計收益或虧損與對沖項目公平值累計變動之較低者。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視乎相關對沖交易性質予以列賬。倘對沖交易其後導致確認非金融項目，則於權益內累計的金額自單獨的權益部份移除，並計入初始成本或其他對沖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此舉並非重新分類調整，亦不會於期內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其亦應用於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對沖預測交易其後成為應用公平值對沖會計處理的肯定承擔的情況。

就任何其他現金流量對沖而言，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作為同期或對沖現金流量影響損益表期間的重新分類調整。

倘終止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而預計對沖未來現金流量仍會產生，則已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須保留於累計其他綜合收益中。否則，有關金額將作為重新分類調整即時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終止會計處理後，一旦產生對沖現金流量，於累計其他綜合收益保留的任何金額視乎上述相關交易性質入賬。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其成本包括直接原料成本、直接勞工及按適當比例分攤的經常費用。可變現淨值根據估計售價減去預計至完工及出售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期限一般在三個月內的短期高流動性存款，該等存款易於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惟其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且為履行短期現金承諾而持有。

對於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上文定義的短期存款減去按要求償還且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分割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引致現時的責任(法定或推定)，而為了解決責任可能導致日後資源外流，則會確認撥備，惟責任的金額須能夠可靠地估計。

當本集團預期部分或全部撥備可獲償付(例如根據保險合約)時，該償付額被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惟僅限於償付實際確定的情況。與撥備有關的開支經扣除任何償付額後於損益表呈列。

當折扣的影響屬重大時，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計承擔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時的現值。隨著時間增加的折扣現值計入損益表的財務成本中。

本集團就撥備期間內出現的一般缺陷維修的若干產品銷售提供的質保作出撥備。就本集團獲授的該等保證類型的質保而作出的撥備，初始按銷量及過去的維修及退貨情況確認，並在適當的情況下貼現至其現值。質保相關費用每年修訂一次。

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負債初步按其公平值計量。其後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i)根據上述普遍撥備指引確認的金額；及(ii)初步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用)根據收益確認的指引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的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和負債是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計算的預計向稅務機關支付或從其處退回的金額。

遞延稅項通過債務法，按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其就財務報告用途所使用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但遞延稅項不就第二支柱所得稅進行確認。

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但不包括：

- 因在非企業合併交易且交易發生時並未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產生影響且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交易中初始確認的資產或負債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對於於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如該暫時差額的沖銷時間可以控制，且在可預見的未來內可能不會被沖銷。

所有可抵扣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作為抵銷，以動用該等可抵扣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但不包括：

- 初始確認交易資產或負債時產生的可抵扣暫時差額相關遞延稅項資產，且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並非由企業合併交易產生，且交易發生時並未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產生影響且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
- 對於於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差額，只在暫時差額在可預見的未來內可能被沖銷，且可獲得將被暫時差額抵銷的應課稅溢利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當不再可能存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使用時，將其扣減。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存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應按預期實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該預計稅率應以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計算。

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的不同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合理確保可收取且能滿足政府補貼所附條件的情況下，按其公平值予以確認。當補貼涉及開支項目，則以系統化方式，在擬補償已列支成本的期間確認為收入。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在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按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取的代價。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時，估計代價金額為本集團就轉移至客戶的貨品及服務有權換取的金額。可變代價在合約訂立時進行估計並受限，直至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隨後得以解決，金額相當於已確認累計收入的重大收入撥回極有可能不會發生為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收入確認 (續)

客戶合約收入 (續)

倘合約中包含融資部份，於超過一年期間為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提供融資，從而提供予客戶重大利益，則收入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於合約訂立時本集團與客戶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倘合約中包含於超過一年期間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份，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至轉移所承諾貨品或服務期間不超過一年的合約而言，運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方法，不會就重大融資部份的影響調整交易價格。

(a)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的收入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一般於交付該等貨品時確認。

若干貨品銷售合約為客戶提供退貨權利及銷量返利，從而產生可變代價。

(i) 退貨權利

就提供予客戶在指定期間退貨的權利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不會退回的貨品，因為該方法最能預測本集團將有權收取的可變代價金額。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限制可變代價的估計值的規定以釐定可計入交易價格的可變代價金額。

(ii) 銷量返利

一旦於該期間購買的產品數量超過合約中規定的門檻，可向若干客戶提供追溯性銷量返利。返利可抵銷客戶應付的金額。為估計預期未來返利的可變代價，最可能金額法應用於具有單一銷量門檻的合約，而具有一個以上銷量門檻的合約應用預期價值法。最佳預測可變代價金額的所選方法主要由合約中包含的銷量門檻驅動。應用有關限制可變代價估計值的規定，並就預期未來返利確認退款負債。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收入確認 (續)

客戶合約收入 (續)

(b) 提供測試服務

提供測試服務的收益於提供服務的時間點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並透過將金融工具在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當)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比率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股息收入於當股東的收款權已建立，且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的金額可可靠計量時確認。

合約負債

當本集團轉移有關貨品或服務之前收到客戶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向客戶轉移有關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為收入。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的方式收取報酬，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以換取股權工具(「股權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而計量。公平值乃由外部估值師採用二項式模式釐定，其他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3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續)

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的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每個報告期末確認的股權結算交易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損益表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的變動。

釐定獎勵的授出日期公平值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能達成條件的可能性則被評定為將最終歸屬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將反映在授出日期的公平值。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的其他任何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反映非歸屬條件的獎勵公平值若當中不包含服務及／或表現條件乃即時予以支銷。

因未能達至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未歸屬的獎勵並不會確認開支，惟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的獎勵，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其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若股權結算獎勵的條款有所變更及符合授出的原有條款，所確認的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的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為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倘股權結算獎勵已註銷，則當作其於註銷日期已歸屬，並即時確認就該項獎勵並未確認的任何費用。

這包括本集團或僱員所能控制的非歸屬條件未獲達成的任何獎勵。然而，若以新獎勵取代已註銷的獎勵，並於其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及新授出的獎勵將如上段所述視作原有獎勵的變更。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反映於計算每股盈利作為額外股份攤薄。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

根據相關規定，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參與當地市政府的退休福利計劃，為提供僱員的退休福利，本集團須將僱員的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作為該計劃供款，而當地市政府承擔本集團現在及未來全部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根據該計劃，本集團唯一責任須持續供款。該計劃供款於產生時於損益表支銷。該計劃不作任何撥備，而沒收供款可能會用作減少未來供款。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該項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於按強積金計劃規定須予支付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於獨立管理的基金內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根據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屬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運營的附屬公司的員工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養老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將其工資成本的一部分支付繳付予中央養老金計劃。供款根據中央養老金計劃的規定於應付時在損益表扣除。

本集團的美國業務及大部分其他非美國附屬公司擁有單獨的界定供款計劃。該等界定供款計劃的目的通常是通過向僱員提供作出定期儲蓄的激勵而於退休時提供額外的財務保障。本集團向該等計劃的供款基於僱員的貢獻或薪酬。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無法撤回提供有關福利及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涉及支付離職福利)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其他僱員福利 (續)

界定福利計劃

根據界定福利計劃提供福利的成本採用預期單位進賬精算估值法釐定。

因界定福利計劃產生的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資產上限的影響(不包括計入淨界定福利負債利息淨額的款項)及計劃資產的回報(不包括計入淨界定福利負債利息淨額的款項)即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透過其產生期間的其他全面收入於保留溢利內相應記入借方或記入貸方。重新計量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

過往服務成本按下列較早者於損益內確認：

- 計劃修訂或縮減的日期；及
- 本集團確認重組相關成本的日期

利息淨額乃採用貼現率將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進行貼現計算。本集團在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中按功能確認淨界定福利責任的下列變動：

- 服務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縮減及不定期結算的收益及虧損)
- 利息開支或收入淨額

借貸成本

與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相當長時間方能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當資產實質上可作擬定用途或可銷售時，借貸成本終止資本化。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相關公司為借取款項而支出的其他費用。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報告期後事項

倘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但於授權發行日期前收到有關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條件的資料，其將評估有關資料會否影響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的任何調整事項，並根據新資料更新與該等條件有關的披露。就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件而言，本集團將不會更改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惟將披露未調整事項的性質及對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無法作出該估計的聲明(如適用)。

股息

末期股息將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建議派發末期股息已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中期股息同時建議並宣派，原因為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權力。因此，中期股息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財務報表以港元列報，港元是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決定自己的功能貨幣，並利用該功能貨幣對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所含項目進行計量。本集團內各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適用功能貨幣匯率進行初始記錄。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功能貨幣匯率換算。

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惟就指定作為對沖本集團的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一部分的貨幣項目則除外。該等項目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直至出售投資淨額，屆時累算款項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該等貨幣項目資產的匯兌差額所應佔的稅項開支及抵免亦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續)

以歷史成本計價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初始交易發生日的匯率換算。以公平值計價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計量公平值當天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的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其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的項目，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內確認)。

於終止確認與預付代價相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為釐定初始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採用的匯率，初步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當日。倘存在多筆預先付款或收款，本集團就每筆預付代價的付款或收款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列報貨幣，該等實體的損益表按與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因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累計計入匯兌波動儲備中，但差額可歸屬於非控股權益者除外。在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相關的儲備中的累計金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作出的任何公平值調整作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年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則按該當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此等將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及其相關披露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需要對未來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釐定有重續選擇權合約的租期時所用重大判斷

本集團擁有多個包含延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合約。本集團於評估是否行使重續或終止租賃選擇權時運用判斷。本集團將考慮所有會對行使重續或終止選擇權構成經濟激勵的相關因素。於開始日期後，如在本集團控制範圍內有影響其行使或不行使重續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動(例如重大租賃物業裝修或重大租賃資產定制)，本集團會重新評估租期。

估計不確定性

於報告期末，涉及到未來以及構成估計不確定性其他主要來源，並且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在下一會計年度進行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至少判斷一次商譽是否減值。這需要對商譽分配到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的價值進行估計。為了估計使用價值，本集團需要對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預計現金流量進行估計，並選擇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上述現金流量現值。於2025年12月31日的商譽賬面值為約2,638,490,000港元(2024年：2,532,832,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性(續)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以計量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該撥備率乃基於具有相類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群的逾期日數(即按地理位置、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及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保障範圍劃分)。

撥備矩陣最初乃基於本集團所觀察歷史違約率。本集團將利用前瞻資料校準該矩陣以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例如，倘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於第二年內惡化，導致製造部門違約數量增加，該歷史違約率將予以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變動。

對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相關性的評估乃屬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易受環境變動及預測經濟狀況影響。本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可能亦無法代表客戶未來實際違約情況。對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0披露。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具有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亦於存在該指標的其他時間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則於出現其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的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資產公平值或現金產生單位超逾可回收金額時，即高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值，減值予以確認。計量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時，按約束銷售交易根據公平合理基準交易類似資產可得數據，或可得市價減出售資產所產生的應計費用而得出。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性(續)

租賃－估算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與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之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貸評級)。

遞延稅項資產

僅在可能取得未來應課稅溢利作扣減虧損的情況下，方動用由所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在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款額時，須根據可能的時間、未來應課稅溢利的水平連同未來稅項計劃策略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於2025年12月31日，與已確認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為171,210,000港元(2024年：125,043,000港元)。於2025年12月31日，未確認稅項虧損的金額為52,655,000港元(2024年：39,742,000港元)。於報告期末，有關未確認稅項虧損的詳情載於附註28。

撇減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本集團撇減存貨乃基於對可變現價值的估計並參考存貨的年期及條件，連同該等存貨在適銷性方面的經濟環境。存貨將每年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予以撇減。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性(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須考慮各種因素，例如因生產及所提供服務變動或改良產生的技術或商業廢棄，或因市場對該資產所產生產品或服務的需求轉變、資產預期用途、預期自然耗損、資產保護及保養，以及有關資產使用的法定或類似限制。資產可使用年期的估計乃按本集團類似用途的類似資產相關經驗為基準作出。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與過往估計有所不同，則會作出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年末按情況變化予以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撥備

本集團對其產品提供產品保修保證，保修準備按銷量及過往維修及退貨情況確認入賬，並在適當時貼現至現值。

本集團亦就產品負債計提撥備，產品負債乃基於將於申索中產生的估計未來成本計算。預測中包括大量估計，即所用的貼現率及基於過往經驗對申索可能結果的評估。

界定福利計劃

本集團實施及維持界定退休福利計劃。於界定退休福利計劃中提供福利的成本通過採用多項精算假設及使用預期單位進賬方式精算釐定。該等假設包括但不限於選擇貼現率及保健趨勢率。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達致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元，並擁有下列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a) 輪式推車分部，以本集團自有品牌及第三方品牌從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輪式推車(包括嬰兒推車、慢跑嬰兒推車及其他輪式移動兒童交通工具)和配件。該分部的產品要求相同的一套技術及製造知識和基礎設施；
- (b) 汽車座椅分部，以本集團自有品牌及第三方品牌從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兒童汽車安全座椅和配件；及
- (c) 其他類別分部，以本集團自有品牌及第三方品牌從事研究、設計、製造、外包及銷售其他兒童用品(包括服裝、個人護理和衛生用品、家紡、玩具、活動、兒童騎乘產品、兒童傢俱及其他類似產品)。

此外，為反映全球市場戰略，本集團界定了地區分部為歐洲、中東、印度和非洲(「歐非中東印度」)、美洲及亞洲和太平洋(「亞太」)分部。

管理層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進行單獨監督，以便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依據可報告分部的收益進行評估。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輪式推車	汽車座椅	其他類別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銷售	3,638,030	4,016,004	1,005,173	8,659,207
分部業績	1,914,252	2,116,648	403,091	4,433,991
其他收入及收益				62,05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084,812)
其他開支				(2,298)
財務收入				13,003
財務成本(不包括租賃負債利息)				(98,209)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500
除稅前溢利				324,228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內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4,625	6,265	(194)	10,696
折舊及攤銷	187,500	204,733	78,231	470,464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輪式推車	汽車座椅	其他類別	士加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銷售	3,671,942	3,873,957	1,220,006	8,765,905
分部業績	1,962,189	2,051,555	494,156	4,507,9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34,43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033,563)
其他開支				(17,590)
財務收入				26,732
財務成本(不包括租賃負債利息)				(146,749)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8,408
除稅前溢利				379,570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內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9,823	9,955	(3,584)	16,194
折舊及攤銷	186,486	186,511	89,433	462,43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歐非中東 印度市場	美洲市場	亞太市場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銷售	3,984,561	2,876,838	1,797,808	8,659,20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銷售	3,772,373	3,169,593	1,823,939	8,765,905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所處地點編製。

(b) 非流動資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千港元)	
亞太	3,668,518	3,593,925
美洲	1,155,174	1,147,712
歐非中東印度	1,027,318	892,329
非流動資產合計	5,851,010	5,633,966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所處地點編製。

關於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一名主要第三方客戶的銷售收益為1,045,173,000港元(2024年：一名主要第三方客戶的銷售收益為1,273,107,000港元)。對該等客戶的銷售收益來輪式推車、汽車座椅及其他類別分部的銷售，包括對已知與該等客戶處於共同控制下的一組實體的銷售。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貨品銷售	8,632,093	8,734,457
提供測試服務	27,114	31,448
合計	8,659,207	8,765,905

客戶合約收入

(i) 細分收益資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貨品銷售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貨品銷售	3,638,030	4,016,004	978,059	8,632,093
提供測試服務	—	—	27,114	27,114
合計	3,638,030	4,016,004	1,005,173	8,659,207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3,638,030	4,016,004	978,059	8,632,093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服務	—	—	27,114	27,114
合計	3,638,030	4,016,004	1,005,173	8,659,207
客戶合約收入				
外部客戶	3,638,030	4,016,004	1,005,173	8,659,20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i) 細分收益資料(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織式推車	汽母座椅	其他類別	士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貨品銷售	3,671,942	3,873,957	1,188,558	8,734,457
提供測試服務	–	–	31,448	31,448
合計	3,671,942	3,873,957	1,220,006	8,765,905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3,671,942	3,873,957	1,188,558	8,734,457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服務	–	–	31,448	31,448
合計	3,671,942	3,873,957	1,220,006	8,765,905
客戶合約收入				
外部客戶	3,671,942	3,873,957	1,220,006	8,765,905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益金額，該等收益已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並從之前期間的履約責任中履行確認：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貨品銷售	148,126	138,626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客戶合約收入 (續)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貨品銷售

履約責任於貨品交付時履行，貨款通常應在貨物交付之日起90日內支付。

提供測試服務

履約責任於服務完成後履行完畢，通常在提供服務前需要短期墊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履行)的交易價格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預計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以內	148,540	148,126

所有剩餘履約責任預期將於一年內履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政府補貼(附註(a))	20,478	17,740
出售廢舊材料收益(附註(b))	5,613	8,973
補償收入	2,315	3,325
服務費收入	281	1,7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收益淨額(附註(c))	1,884	–
匯兌收益淨額	27,840	–
理財產品收益	601	–
其他	3,041	2,662
總計	62,053	34,432

附註(a)：該金額指自地方政府機關獲取的有關給予地方企業若干財務支持的補貼。該等政府補貼主要包括出口業務補貼、鼓勵發展補貼，以及其他雜項補貼及多個用途獎勵。

附註(b)：該金額指出售鋁、塑料、布料及其他廢舊材料的收益。

附註(c)：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收益淨額包括：

- 1) 以交換寧海廠房及其相關土地使用權以換取寧海盛晟投資諮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寧波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少數股權而產生的收益23,177,000港元(2024年：無)；
- 2) 就廠房拆遷補償支付的土地增值稅而產生的支出14,539,000港元(2024年：無)；
- 3) 其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收益或損失。

6. 財務收入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3,003	26,732

7. 財務成本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98,209	146,749
租賃負債的利息	10,600	8,742
合計	108,809	155,49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貸記)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已出售存貨成本*		4,209,710	4,241,202
已提供服務成本		15,506	16,80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266,736	271,7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a)	122,560	108,634
無形資產攤銷	17	81,168	82,036
研究及開發費用**		445,002	430,483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款項	15(c)	13,210	9,856
核數師酬金		7,598	9,47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848,216	1,814,887
購股權開支		5,787	5,572
退休金計劃成本(界定福利計劃)(包括行政開支)		109	161
退休金計劃供款***		99,339	97,538
		1,953,451	1,918,158
匯兌(收益)／虧損		(27,840)	2,38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20	9,566	(1,289)
存貨撥備		1,130	17,483
產品質保及責任		13,187	14,137
理財產品收益		(60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收益)／虧損淨額		(1,884)	8,209
出售無形資產的虧損		46	447
銀行利息收入		(13,003)	(26,732)

* 已出售存貨成本包括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員工薪酬有關的費用，該項費用亦包括在上文分別披露的各類費用總額中。

** 研究及開發費用包括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員工薪酬有關的費用，該項費用亦包括在上文分別披露的各類費用總額中。

*** 本集團作為僱主，不存在可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平的沒收供款。

9. 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披露本年度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袍金	3,639	3,512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3,380	22,526
與表現掛鈎的花紅	13,031	13,625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1,716	1,96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1	291
小計	38,288	38,406
袍金及其他酬金總額	41,927	41,918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張昀	701	702
王舜德*	499	-
金鵬	234	234
石曉光**	127	312
蘇德揚**	127	312
合計	1,688	1,560

* 於2025年3月26日，王舜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於2025年5月27日，蘇德揚及石曉光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2025年，概無其他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2024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2025年

	袍金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與表現掛鈎的 花紅	以權益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退休金計劃 供款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宋鄭還	-	4,198	-	94	-	4,292
Martin Pos	-	13,668	11,841	941	-	26,450
劉同友*	-	5,514	1,190	564	161	7,429
小計	-	23,380	13,031	1,599	161	38,171
非執行董事：						
何國賢	390	-	-	-	-	390
富晶秋	1,561	-	-	117	-	1,678
小計	1,951	-	-	117	-	2,068
合計	1,951	23,380	13,031	1,716	161	40,239

9. 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2024年

	袍金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與表現掛鈎的 花紅	以權益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退休金計劃 供款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宋鄭還	-	3,248	-	94	-	3,342
Martin Pos	-	12,151	11,331	941	-	24,423
劉同友*	-	5,163	2,294	726	157	8,340
曲南**	-	1,352	-	128	108	1,588
夏欣躍***	-	612	-	-	26	638
小計	-	22,526	13,625	1,889	291	38,331
非執行董事：						
何國賢	390	-	-	-	-	390
富晶秋	1,562	-	-	75	-	1,637
小計	1,952	-	-	75	-	2,027
合計	1,952	22,526	13,625	1,964	291	40,358

* 劉同友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 曲南已於2024年辭任執行董事。

*** 夏欣躍已於2024年辭任執行董事。

年內並無存在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據以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五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董事(2024年：兩名)，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於年內，最高薪僱員中餘下兩名(2024年：三名)非董事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7,980	11,422
與表現掛鈎的花紅	6,660	7,899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876	899
退休金計劃供款	298	534
合計	15,814	20,754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數目	
	2025年	2024年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4,500,001港元以上	1	3
合計	2	3

於往年，本公司就其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向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僱員授出購股權，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的披露中。該等購股權於歸屬期內的損益表中確認，其公平值於授出日期釐定，當前年度財務報表中包含的金額已包含於上述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僱員的薪酬披露中。

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最高薪僱員支付任何金額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補償(2024年：無)。

11. 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稅項。

香港利得稅按年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2024年:16.5%)計提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附屬公司為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的首筆2,000,000港元(2024年: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稅,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繳稅。

本集團美國附屬公司的州所得稅及聯邦所得稅以附屬公司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州所得稅及聯邦所得稅稅率計提撥備。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各州的州所得稅稅率為1%至12%,而本集團美國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1%(阿肯色州)至9.8%(明尼蘇達州)。由於美國稅務改革於2017年12月實施,故聯邦所得稅稅率下降至21%,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

本集團在日本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根據應課稅收入按15%至23.2%的稅率繳納累進所得稅。

本集團在德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根據應課稅收入按15.825%的稅率繳納公司稅及應課稅收入按13.65%至17.15%的稅率繳納貿易所得稅。

本集團在捷克共和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根據應課稅收入按21%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在加拿大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根據應課稅收入按15%的稅率繳納聯邦所得稅,及按11.5%的稅率繳納安大略省所得稅,合計稅率為26.5%。

本集團在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按9%的稅率繳納所得額超過375,000迪拉姆的所得稅。

本集團所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及僅於中國內地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就其於中國法定賬目內呈報的應課稅收入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法作出調整)。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項下的相關稅項規定,並經中國相關稅務機關批准,本集團兩家附屬公司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GCPC」)及億科檢測認證有限公司(「EQTC」)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2023年至2026年享有優惠稅率1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續)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設立之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投資者宣派之股息需繳納10%之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產生的收益。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海外投資者符合中國內地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務條約安排項下的條件及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稅率將為5%。因此，本集團須就在中國內地設立之該等附屬公司由2008年1月1日起產生之收益所分派之股息繳納預扣稅。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5%。

本集團所得稅的主要部分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93,684	123,465
遞延所得稅(附註28)	12,193	(100,111)
所得稅開支	105,877	23,354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住址及／或運營所在司法權區適用的稅率所計算之除稅前溢利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所計算之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324,228	379,570
按適用所得稅率計算而得稅項	116,605	53,187
過往年度已動用的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	(20)	(1,861)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	2,663	1,006
中國附屬公司研發開支額外扣減產生的稅項抵免	(27,300)	(25,083)
預扣稅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可分配溢利的影響	17,095	-
非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2,609)	(12,203)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9,443	8,308
所得稅開支	105,877	23,354

11. 所得稅(續)

支柱二所得稅

本集團屬於全球反稅基侵蝕規則立法模板(以下簡稱「支柱二」)的適用範圍。若無法適用支柱二下的安全港機制(例如過渡性國別報告安全港(transitional CbCR safe harbour))，集團需就其受支柱二影響的轄區中，實際有效稅率低於15%最低稅率的差額部分繳納補充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柱二相關法規已在本集團經營所涉及的若干稅收轄區生效。基於目前可獲得的信息，本集團已對與本年度財務業績相關的潛在支柱二稅務風險敞口進行了評估。根據評估結果，目前支柱二相關法規的實施對本集團的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並無實質影響。本集團將持續關注其經營所涉轄區的相關立法動態，並評估其未來對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

12.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每股0.05港元(2024年：每股0.07港元)。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流通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669,040,573股(2024年：1,668,031,166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計算中所使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年內流通在外普通股數目(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者相同)及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作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以零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每股盈利(續)

計算每股盈利乃基於：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18,597	355,846
	股份數目	
	2025年	2024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流通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669,040,573	1,668,031,166
攤薄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46,505,885	14,467,822
總計	1,715,546,458*	1,682,498,988

* 經攤薄每股盈利金額乃根據年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218,597,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715,546,458股計算得出。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25年12月31日

	樓宇及土地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具及裝置	租賃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成本	555,294	1,458,356	19,733	428,568	311,245	66,468	2,839,664
累計折舊及減值	(420,018)	(1,020,730)	(16,716)	(337,380)	(225,641)	-	(2,020,485)
賬面淨值	135,276	437,626	3,017	91,188	85,604	66,468	819,179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135,276	437,626	3,017	91,188	85,604	66,468	819,179
添置	4,571	28,443	486	41,740	38,280	125,084	238,604
出售	(1,251)	(2,327)	(88)	(4,705)	(2,222)	-	(10,593)
年內折舊撥備	(21,226)	(134,906)	(770)	(49,573)	(60,261)	-	(266,736)
轉撥	8,831	92,705	235	25,688	7,011	(134,470)	-
匯兌調整	5,697	21,294	113	8,298	4,807	4,318	44,527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31,898	442,835	2,993	112,636	73,219	61,400	824,981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578,573	1,619,455	20,526	512,979	303,400	61,400	3,096,333
累計折舊及減值	(446,675)	(1,176,620)	(17,533)	(400,343)	(230,181)	-	(2,271,352)
賬面淨值	131,898	442,835	2,993	112,636	73,219	61,400	824,98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2024年12月31日

	樓宇及土地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具及裝置	租賃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土庫
	(千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成本	551,876	1,383,283	21,895	400,288	426,222	120,896	2,904,460
累計折舊及減值	(408,264)	(990,301)	(18,949)	(306,901)	(291,110)	–	(2,015,525)
賬面淨值	143,612	392,982	2,946	93,387	135,112	120,896	888,935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143,612	392,982	2,946	93,387	135,112	120,896	888,935
添置	13,452	53,165	5	37,116	31,051	113,188	247,977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626	–	–	–	123	749
出售	(7)	(6,412)	(190)	(597)	(4,820)	–	(12,026)
年內折舊撥備	(25,978)	(126,689)	(661)	(47,349)	(71,083)	–	(271,760)
轉撥	9,525	137,873	1,011	16,413	–	(164,822)	–
匯兌調整	(5,328)	(13,919)	(94)	(7,782)	(4,656)	(2,917)	(34,696)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35,276	437,626	3,017	91,188	85,604	66,468	819,179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555,294	1,458,356	19,733	428,568	311,245	66,468	2,839,664
累計折舊及減值	(420,018)	(1,020,730)	(16,716)	(337,380)	(225,641)	–	(2,020,485)
賬面淨值	135,276	437,626	3,017	91,188	85,604	66,468	819,179

15.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用於其業務營運的多項廠房及機器、汽車及其他設備的租賃合約。本集團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業主收購租賃土地，相關土地租賃期限為10至50年，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繼續支付任何款項。廠房及機器的租期通常為3至6年。樓宇的租期通常為1至10年。傢具及裝置的租期通常為2至5年，及汽車的租期通常為1至5年。其他設備的租期通常為12個月或以下及／或個別設備的價值較低。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年內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計總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具及裝置	土地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	36,512	218,611	3,454	16,670	1,299	276,546
租賃的不可撤銷期間變更引起的租期修訂	-	4,314	(1)	(472)	5	3,846
添置	-	98,375	6,422	18,683	-	123,480
折舊開支	(1,477)	(93,034)	(978)	(12,525)	(620)	(108,634)
匯兌調整	(2,940)	(9,398)	(47)	(1,308)	(59)	(13,75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32,095	218,868	8,850	21,048	625	281,486
租賃的不可撤銷期間變更引起的租期修訂	-	(12)	7	-	-	(5)
添置	-	143,035	-	12,480	116	155,631
出售	(343)	-	-	-	-	(343)
折舊開支	(1,541)	(105,304)	(3,324)	(11,909)	(482)	(122,560)
匯兌調整	1,437	15,062	26	2,574	48	19,147
於2025年12月31日	31,648	271,649	5,559	24,193	307	333,35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260,449	255,645
新增租賃	155,631	123,480
租賃的不可撤銷期間變更引起的租期修訂	(241)	3,488
利息開支	10,600	8,742
付款	(129,807)	(119,565)
匯兌調整	18,809	(11,341)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315,441	260,449
分析為：		
流動部分	119,403	95,981
非流動部分	196,038	164,468

(c)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款項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10,600	8,742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122,560	108,634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9,483	7,103
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開支	878	9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2,849	2,744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額	146,370	127,232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於財務報表附註33(c)中披露。

16. 商譽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2,608,675
匯兌調整	(75,843)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2,532,832
匯兌調整	105,658
於2025年12月31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2,638,490

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測試

商譽已分配至以下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生產及出口嬰兒推車相關產品單位	13,919	13,305
Eventflo單位	613,204	611,778
Columbus單位	203,797	180,371
NICAM單位	5,508	4,870
Oasis Dragon單位	1,802,062	1,722,508
合計	2,638,490	2,532,832

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分配至以下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Eventflo單位	137,469	137,150
Columbus單位	360,029	318,645
Oasis Dragon單位	1,166,311	1,114,819
合計	1,663,809	1,570,61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商譽(續)

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測試(續)

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有關計算法則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預測的現金流量計算。2.0%(2024年：2.0%)增長率用於推算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用作預測現金流量的除稅前折現率如下所示。

	除稅前折現率	
	2025年	2024年
生產及出口嬰兒推車相關產品單位	16.4%	16.4%
Eventlo單位	12.3%	12.4%
Columbus單位	18.0%	18.1%
NICAM單位	16.7%	16.7%
Oasis Dragon單位	14.5%	14.8%

使用價值計算法所用的主要假設

於各報告日期計算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採用假設。下文闡述高級管理層就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作預測現金流量的各項主要假設：

- 預算毛利率 — 用作釐定分配至預算毛利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的平均毛利率，該等平均毛利率乃就預期的效率提升及市場擴張而在預算期間增加。
- 折現率 — 所採用的折現率為反映有關單位特定風險的除稅前折現率。

主要假設的價值與外界資料來源一致。管理層認為，任何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不利變動將不會導致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17. 其他無形資產

2025年12月31日

	商標	電腦軟件	客戶關係	專利	其他
	(千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成本	1,615,340	293,379	521,266	95,616	2,525,601
累計攤銷	(34,700)	(150,982)	(282,646)	(56,804)	(525,132)
賬面淨值	1,580,640	142,397	238,620	38,812	2,000,469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1,580,640	142,397	238,620	38,812	2,000,469
添置	762	22,119	-	2,395	25,276
出售	-	(46)	-	-	(46)
年內攤銷撥備	(1,779)	(35,320)	(37,394)	(6,675)	(81,168)
匯兌調整	93,338	6,789	7,244	2,281	109,652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1,672,961	135,939	208,470	36,813	2,054,183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1,711,653	339,059	548,459	105,348	2,704,519
累計攤銷	(38,692)	(203,120)	(339,989)	(68,535)	(650,336)
賬面淨值	1,672,961	135,939	208,470	36,813	2,054,18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其他無形資產(續)

2024年12月31日

	商標	電腦軟件	不競爭協議	客戶關係	專利	其他
	(千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成本	1,677,627	208,165	7,066	539,847	83,977	2,516,682
累計攤銷	(34,465)	(125,601)	(7,066)	(251,578)	(52,947)	(471,657)
賬面淨值	1,643,162	82,564	-	288,269	31,030	2,045,025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1,643,162	82,564	-	288,269	31,030	2,045,025
添置	-	97,628	-	-	448	98,076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	-	-	15,300	15,300
出售	-	(447)	-	-	-	(447)
年內攤銷撥備	(1,814)	(36,347)	-	(37,424)	(6,451)	(82,036)
匯兌調整	(60,708)	(1,001)	-	(12,225)	(1,515)	(75,449)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1,580,640	142,397	-	238,620	38,812	2,000,469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615,340	293,379	-	521,266	95,616	2,525,601
累計攤銷	(34,700)	(150,982)	-	(282,646)	(56,804)	(525,132)
賬面淨值	1,580,640	142,397	-	238,620	38,812	2,000,469

18. 其他長期資產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保險保證金	4,039	4,015
其他	93	-
總計	4,132	4,015

19. 存貨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32,448	221,952
在製品	19,779	19,437
製成品	1,256,378	1,471,048
總計	1,508,605	1,712,437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915,887	1,115,910
銀行承兌票據	1,997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34,872)	(31,458)
賬面淨值	883,012	1,084,452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例外，新客戶通常須預付款項。信貸期最長為三個月。各客戶均有信貸期上限。本集團嚴密監控尚未收回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乃來自大量分散客戶的事實，因此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的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銀行承兌票據按發票日期(經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843,957	1,051,390
3至6個月	19,443	23,987
6個月至1年	18,467	6,225
超過1年	1,145	2,850
總計	883,012	1,084,45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年初	31,458	56,234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8)	9,566	(1,289)
撤銷為無法收回金額	(7,622)	(22,399)
匯兌調整	1,470	(1,088)
年末	34,872	31,458

銀行承兌票據由信譽良好的銀行發行且屬短期到期。因此，於年末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即地區、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或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保障範圍)的逾期日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如逾期超過一年及毋須受限於強制執行活動則予以撇銷。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續)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載列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46%	6.03%	24.66%	95.39%	3.81%
賬面總值(千港元)	845,891	20,690	24,509	24,797	915,887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3,928	1,247	6,044	23,653	34,872

於2024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29%	6.16%	12.53%	90.11%	2.82%
賬面總值(千港元)	1,054,409	25,561	7,117	28,823	1,115,910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3,019	1,574	892	25,973	31,45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64,940	63,354
其他應收款項*	375,315	398,437
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	242,814	210,244
應收所得稅	26,095	19,149
總計	709,164	691,184

*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就拆除和搬遷昆山工廠廠房確認的政府補貼，金額為98,150,000港元(2024年：109,444,000港元)。

以上結餘均為無擔保、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的款項。

以上結餘中所包含的金融資產為相關應收款項，該類款項近期無違約及逾期記錄。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虧損撥備評估為微不足道。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i)	1,323,422	1,126,042
定期存款	(ii)	111,289	-
		1,434,711	1,126,042
減：就下列各項的已抵押存款：			
若干備用信用證及擔保		(24,570)	(24,470)
取得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111,289)	-
其他受限制銀行結餘		(2,487)	(2,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6,365	1,099,358

附註(i)：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息率利息，當中短期存款之存期會根據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於一日至三個月期間彈性訂立，並按各自對應之短期存款利率計息。

附註(ii)：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持有的定期存款年利率為1.20%，期限為6個月。該等存款按攤銷成本計量，且該等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452,631,000港元（2024年：492,296,000港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息率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介乎1天至3個月，視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乃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衍生金融工具

	2025年	
	資產	負債
	(千港元)	
遠期貨幣合約	30,533	22,260

	2024年	
	資產	負債
	(千港元)	
遠期貨幣合約	20,430	10,711
外幣掉期	-	1,352
總計	20,430	12,063

現金流量對沖—外匯風險

遠期貨幣合約指定用作以外幣計值的預測常規集團內公司間銷售的對沖工具。遠期貨幣合約結餘隨預計外幣銷售的水平及外匯遠期利率的變動而改變。

下列因素可能導致對沖的無效性：

- 預期銷售及採購現金流量與對沖工具的時機不同
- 用於貼現對沖項目及對沖工具的利率曲線不同
- 影響對沖工具及對沖項目公平值變動的交易所對手的不同信貸風險
- 對沖項目及對沖工具現金流量預測金額的變動

23. 衍生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持有下列外匯遠期合約：

	到期情況					總計
	3個月內	3至6個月	6至9個月	9至12個月	1至2年	
於2025年12月31日						
外匯遠期合約(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銷售)						
名義金額(千港元)	224,296	448,559	333,967	-	-	1,006,822
平均遠期率(歐元/人民幣)	7.9040	8.3023	8.3016	-	-	
外匯遠期合約(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銷售)						
名義金額(千港元)	10,136	10,747	8,273	5,775	1,935	36,866
平均遠期率(捷克克朗/歐元)	0.0396	0.0398	0.0400	0.0402	0.0404	
外匯遠期合約(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銷售)						
名義金額(千港元)	37,802	34,888	34,938	17,295	17,295	142,218
平均遠期率(日圓/歐元)	0.0063	0.0062	0.0063	0.0063	0.0063	
外匯遠期合約(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銷售)						
名義金額(千港元)	23,346	23,346	23,346	23,346	-	93,384
平均遠期率(歐元/美元)	1.0981	1.1018	1.1058	1.1094	-	
外匯遠期合約(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銷售)						
名義金額(千港元)	35,833	33,302	23,506	13,906	4,588	111,135
平均遠期率(英鎊/歐元)	1.1678	1.1576	1.1439	1.1278	1.1165	
外匯遠期合約(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銷售)						
名義金額(千港元)	8,059	8,332	5,969	3,589	1,197	27,146
平均遠期率(瑞士法郎/歐元)	1.0870	1.0861	1.0891	1.0910	1.0919	
外匯遠期合約(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銷售)						
名義金額(千港元)	53,714	52,164	37,330	24,863	7,528	175,599
平均遠期率(波蘭茲羅提/歐元)	0.2271	0.2276	0.2271	0.2269	0.229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衍生金融工具(續)

對沖工具對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

	名義金額	賬面金額	財務狀況表內 的項目
	(千港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外匯遠期合約	1,019,138	30,533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外匯遠期合約	574,032	(22,260)	衍生金融工具 (負債)

對沖項目對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

	年內作用計量 對沖無效性的 公平值變動	對沖儲備金
	(千港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銷售	-	11,701

現金流量對沖對損益表及全面收益表的影響如下：

	於其他綜合收益 中確認的對沖收 益/(虧損)總額			於損益中確認的 對沖無效性	損益表內 的項目	自其他綜合收益 重新分類至損益 的總額			損益表內 的項目 (總金額)
	總金額	稅務影響	總計			總金額	稅務影響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銷售	34,991	(5,150)	29,841	-	其他收入 及收益	(29,699)	4,455	(25,244)	收益

2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1,016,665	1,156,016
3至12個月	353,143	291,761
1至2年	5,228	3,658
2至3年	680	1,568
超過3年	3,062	4,625
總計	1,378,778	1,457,62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免息及一般按60至90日期限結算。由於短期到期，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a)	288,056	236,600
合約負債	(b)	148,540	148,126
應計費用		695,346	652,801
總計		1,131,942	1,037,527

(a)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b) 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短期客戶墊款			
銷售商品	148,323	148,035	
提供測試服務	217	91	
總計	148,540	148,126	

合約負債包括就提供商品及測試服務所收的短期墊款。

26. 撥備

	產品保證及 產品責任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74,001
增加撥備	14,137
已動用金額	(16,176)
匯兌調整	(3,987)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67,975
增加撥備	13,187
已動用金額	(21,154)
匯兌調整	5,118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65,126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43,622
非流動部分	21,504

本集團就若干產品為其客戶提供保證，據此維修或更換損壞產品。保證撥備額乃根據銷量以及過往維修及退換率估計。本集團會持續檢討估計基準並於適當時進行修訂。於2025年12月31日，產品保證金額為39,529,000港元。

此外，本集團就因使用本集團已出售產品造成的損害或損傷而向客戶提供的彌償保證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現金流出金額乃基於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本集團如何履行其責任的過往經驗類型進行的年度檢討而估計。於2025年12月31日，產品負債金額為25,597,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25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2月31日	
		到期情況	(千港元)	到期情況	(千港元)
即期					
銀行授信—有擔保	附註(a)及 附註(b)	按要求	38,297	按要求	225,659
銀行授信—無擔保	附註(a)	按要求	4,752	按要求	6,611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有擔保	附註(b)	2026年	173,197	2025年	56,325
銀行借款—無擔保		2026年	120,660	2025年	187,291
總計—即期			336,906		475,886
非即期					
銀行借款—有擔保	附註(b)	2027年	820,467	2026年至2027年	979,171
總計—非即期			820,467		979,171
總計			1,157,373		1,455,057

借款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11,289	85,101
美元	993,665	1,036,057
歐元	44,964	326,441
日圓	7,455	7,458
總計	1,157,373	1,455,057

按利率類型劃分的借款賬面值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固定利率	111,289	178,896
浮動利率	1,046,084	1,276,161
總計	1,157,373	1,455,057

2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續)

於各報告期末，須償還的銀行借款及透支情況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	336,906	475,886
於第二年	820,467	160,649
於第三年	—	818,522
總計	1,157,373	1,455,057

附註(a)：銀行授信融資額為367,447,000港元，當中的43,049,000港元於報告期末已動用。銀行授信融資額為不設終止日期的循環融資額。

附註(b)：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以下列所擔保：

- (i)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開具的若干銀行的備用信用證及保函；及
- (ii) 由本公司提供的擔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以下列所擔保：

- (i)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開具的若干銀行的備用信用證及保函；及
- (ii) 由本公司提供的擔保。

附註(c)：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實際利率介乎1.15%至6.21%(2024年：1.20%至7.56%)。

附註(d)：賬面金額為127,750,000美元到期日為2027年的有擔保銀團貸款受若干財務契諾的約束，該等財務契諾乃參考本集團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財務表現進行計量。本集團須每年對該等契諾評估進行兩次測試，分別於每個中期及年度期間末進行。

本集團定期監控其對該等契諾的遵守情況，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遵守所有財務契諾的測試。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遞延稅項

年內，本集團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撥減存貨	租賃	應計款項	可用於抵銷未來應繳稅 溢利的虧損	未實現溢利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	6,911	54,764	33,083	147,555	85,889	56,779	384,981
通過收購添置	-	-	-	3,800	-	-	3,800
於損益內(扣除)/貸記 (附註11)	1,677	(5,076)	8,498	(17,350)	62,572	28,024	78,345
於其他綜合收益貸記	-	-	-	-	-	49	49
匯兌調整	123	(2,412)	(227)	(8,962)	(2,089)	1,645	(11,92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8,711	47,276	41,354	125,043	146,372	86,497	455,253
於損益內(扣除)/貸記 (附註11)	(2,426)	(909)	(2,468)	34,044	(48,769)	26,093	5,565
於其他綜合收益貸記	-	-	-	-	-	(382)	(382)
匯兌調整	(4,010)	3,525	(304)	12,123	13,284	2,473	27,091
於2025年12月31日	2,275	49,892	38,582	171,210	110,887	114,681	487,527

28. 遞延稅項(續)

年內，本集團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續)

遞延稅項負債：

	預扣稅	折舊	租賃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	21,034	23,151	52,107	486,910	11,801	595,003
於損益內扣除／(貸記) (附註11)	(685)	(6,160)	(5,794)	(12,675)	3,548	(21,766)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	-	-	-	-	1,778	1,778
年內動用的遞延稅項	(14,830)	-	-	-	-	(14,830)
通過收購添置	-	-	-	3,750	-	3,750
匯兌調整	(16)	(623)	(1,534)	(17,701)	(239)	(20,113)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5,503	16,368	44,779	460,284	16,888	543,822
於損益內扣除／(貸記) (附註11)	17,095	23,347	3	(14,869)	(7,818)	17,758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	-	-	-	-	1,313	1,313
通過收購添置	-	-	-	-	-	-
匯兌調整	5	732	2,614	27,351	1,637	32,339
於2025年12月31日	22,603	40,447	47,396	472,766	12,020	595,23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遞延稅項(續)

於2025年12月31日，除綜合財務報表內已確認的金額外，並無就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所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於可預見將來不大可能分派有關餘下盈利。於2025年12月31日，與在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而並無就此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差額總值為3,253,433,000港元(2024年：3,102,098,000港元)。

根據GCPC附屬公司(均間接受GBHK控制)董事會決議案，上述附屬公司於2025年賺取的溢利不會於2025年12月31日及可預見的未來撥歸GBHK。因此，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公司(GCPC除外)於本年度所得溢利的預扣稅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並不適用。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無附帶所得稅稅務後果。

就呈列而言，位於同一稅務司法權區的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以下為本集團的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以用於財務申報：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		
— 遞延稅項資產	107,443	125,553
— 遞延稅項負債	215,148	214,122

本集團於德國產生稅項虧損17,470,000港元(2024年：16,934,000港元)，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於香港產生稅項虧損20,145,000港元(2024年：19,040,000港元)，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亦於中國內地產生稅項虧損15,040,000港元(2024年：3,768,000港元)，可於一至五年內用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並無就上述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其被視為不大可能將有應課稅溢利可供用於動用稅項虧損。

29. 其他負債

其他負債包括海外附屬公司僱員補償981,000港元(2024年：971,000港元)。

30. 股本

	於2025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1,672,607,166股(2024年：1,668,031,166股)普通股	16,726	16,680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股份溢價	結 餘
	(千股)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	1,668,031	16,680	3,320,411	3,337,091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1,668,031	16,680	3,320,411	3,337,091
於2025年12月31日	1,672,607	16,726	3,324,537	3,341,263

3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0年11月5日採納的一項購股權計劃(「2010年購股權計劃」)，其由本公司於2020年5月2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採納的另一項購股權計劃(「2020年購股權計劃」)終止及取代。

鑒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7章的修訂已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及本公司擬在其授出購股權的長遠規劃中提供更多靈活性，以激勵合適的合資格參與者，本公司已終止2020年購股權計劃及於2025年5月2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25年購股權計劃」)。於201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購股權計劃分別終止後，將不會根據該等計劃授出進一步的購股權，但201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將在必要的範圍內繼續有效，以實施在終止前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的行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購股權計劃(續)

該等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盡量提升其表現效率；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與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顧問、諮詢人士、供應商、客戶、代理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或已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有貢獻的其他人士(如購股權計劃所述)。2010年購股權計劃、202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5年購股權計劃均為期十年。於上述201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購股權計劃終止後，不得據此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如須行使其各自終止前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則201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文仍然有效。

原先根據2010年購股權計劃允許授出的購股權最高數目相當於(於其行使之後)截至2018年5月28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原先根據2020年購股權計劃允許授出的購股權最高數目相當於(於其行使之後)截至2020年5月25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目前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允許授出的購股權最高數目相當於(於其行使之後)截至2025年5月27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10%。根據購股權於任何12個月期內可發行予2010年購股權計劃、202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5年購股權計劃的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的最高股份數目以本公司於購股權授予相關合資格參與者當日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1%為限。任何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以致超越此限額須在股東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

授予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的購股權須事先得到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在2020年購股權計劃下，於任何12個月期內，任何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的購股權超越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1%或總值(按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須事先得到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在2025年購股權計劃下，於任何12個月期內，任何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的購股權超越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0.1%或於要約日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有關其他百分比，須事先得到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31. 購股權計劃(續)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自要約日起計30日內於承授人支付名義代價合共1港元後接納。所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期可由董事釐定，並於董事釐定的歸屬期後開始，該歸屬期不得少於要約日(含當日)起計12個月(2025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符合特定條件的僱員參與者除外)，並於購股權被視為授予及接納當日起計十年的日期為止。

在2020年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下列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的聯交所報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前五個交易日的聯交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在2025年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下列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的聯交所報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前五個交易日的聯交所報平均收市價。

並無現金結算的替代方案。本集團過去並無對該等購股權進行現金結算的實踐。本集團將計劃作為以股權結算的計劃入賬。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權利。

於2020年6月19日，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應允許根據2010年購股權計劃於2017年8月28日、2018年3月27日、2018年5月28日及2019年5月23日授出的現有購股權(「現有購股權」)持有人以其現有購股權交換將根據2020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新購股權。於2020年6月19日，上述購股權均未歸屬。

2010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合共96,650,000份現有購股權已註銷，並由2020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合共26,084,500份行使價為每股0.96港元的新購股權替代(「替代購股權」)。

替代購股權與2020年購股權計劃現有購股權的交換率乃基於其於修訂日期(即2020年6月19日)的公平值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購股權計劃(續)

(A) 2010年購股權計劃

下列2010年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於年內尚未行使：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每股港元	千份
於2024年1月1日	4.010	100,180
於年內失效	3.878	(35,680)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4.083	64,500
於年內失效	3.793	(18,300)
於2025年12月31日	4.198	46,200

概無購股權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獲行使或註銷。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2025年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行使期
千份	每股港元	
4,100	4.54	2020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6,150	4.54	2021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10,250	4.54	2022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620	5.122	2021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930	5.122	2022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1,550	5.122	2023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4,520	3.75	2022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6,780	3.75	2023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11,300	3.75	2024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46,200		

31. 購股權計劃(續)

(A) 2010年購股權計劃(續)

2024年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行使期
千份	每股港元	
2,266	3.75	2018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2,267	3.75	2019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2,267	3.75	2020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4,300	4.54	2020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6,450	4.54	2021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10,750	4.54	2022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620	5.122	2021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930	5.122	2022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1,550	5.122	2023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6,620	3.75	2022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9,930	3.75	2023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16,550	3.75	2024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64,500		

(B) 2020年購股權計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每股港元	千份
於2024年1月1日	0.941	26,523
於年內授出	0.485	113,594
於年內失效	0.684	(8,18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0.564	131,935
於年內行使	0.640	(4,576)
於年內失效	0.531	(14,625)
於2025年12月31日	0.566	112,73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購股權計劃(續)

(B) 2020年購股權計劃(續)

於年內已行使的購股權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份價格為每股0.640港元(2024年：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上述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2025年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行使期
千份	每股港元	
46	0.96	2020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47	0.96	2021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47	0.96	2022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1,296	0.96	2020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1,944	0.96	2021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3,240	0.96	2022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132	0.96	2021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198	0.96	2022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330	0.96	2023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2,027	0.96	2022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3,041	0.96	2023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5,069	0.96	2024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461	1.01	2023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692	1.01	2024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1,200	1.01	2025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100	1.042	2025年6月16日至2032年6月15日
150	1.042	2026年6月16日至2032年6月15日
250	1.042	2027年6月16日至2032年6月15日
55,628	0.485	2025年7月2日至2034年7月1日
8,792	0.485	2026年7月2日至2034年7月1日
15,915	0.485	2027年7月2日至2034年7月1日
8,044	0.485	2028年7月2日至2034年7月1日
4,085	0.485	2029年7月2日至2034年7月1日
112,734		

31. 購股權計劃 (續)

(B) 2020年購股權計劃 (續)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上述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續)

2024年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行使期
千份	每股港元	
46	0.96	2020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47	0.96	2021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47	0.96	2022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1,579	0.96	2020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2,369	0.96	2021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3,948	0.96	2022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148	0.96	2021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222	0.96	2022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370	0.96	2023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2,164	0.96	2022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3,245	0.96	2023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5,410	0.96	2024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612	1.01	2023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919	1.01	2024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1,485	1.01	2025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100	1.042	2025年6月16日至2032年6月15日
150	1.042	2026年6月16日至2032年6月15日
250	1.042	2027年6月16日至2032年6月15日
59,408	0.485	2025年7月2日至2034年7月1日
9,617	0.485	2026年7月2日至2034年7月1日
19,290	0.485	2027年7月2日至2034年7月1日
11,374	0.485	2028年7月2日至2034年7月1日
9,135	0.485	2029年7月2日至2034年7月1日
131,935		

概無購股權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授出，而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購股權開支為5,787,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購股權計劃(續)

(C) 2025年購股權計劃

概無購股權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授出。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共計確認購股權開支5,787,000港元(2024年：5,572,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分別有46,200,000份及112,734,000份根據201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將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本架構導致發行158,934,000股額外的本公司普通股及額外股本1,589,000港元，以及股份溢價256,117,000港元(未計發行開支)。

於該等財務報表的批准日期，本公司於201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分別有46,200,000份及112,308,5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佔截至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2.76%及6.71%。

32. 儲備

本集團儲備於年內的變動於本集團綜合權益變動表內披露。

法定儲備金

法定儲備金包括：

(i) 儲備金

外商獨資企業(「外商獨資企業」)須按中國法律及規例的要求，於股息分派前提取部分溢利淨額(基於實體的法定賬目)作為儲備金。作為外商獨資企業的各附屬公司須將除稅後不少於10%的溢利淨額撥往儲備金，直至該儲備金結餘達到相應註冊資本的50%為止。儲備金僅在獲有關機關批准下方可用於彌補累積虧損或增加資本。

32. 儲備 (續)

法定儲備金 (續)

(ii) 企業發展基金

根據有關規例及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中國註冊為外商投資企業的附屬公司於彌補以往年度累積虧損後及向投資者分配溢利前，從溢利淨額中提取企業發展基金。企業發展基金的提取比例由附屬公司董事會釐定。

(iii)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內公司的附屬公司須撥出10%的年度法定溢利淨額(經抵銷任何往年虧損後)至法定盈餘儲備。當該儲備結餘達到該實體資本的50%時，則可選擇作出任何額外撥款。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作彌補往年虧損或增加股本。然而，作為上述用途後，該法定盈餘儲備結餘須維持為不少於股本的25%。

合併儲備

於2025年12月31日，合併儲備指：

- (i) 於2001年，本集團透過向GCPC當時的股東發行本公司的股份向彼等收購GCPC。本公司分佔GCPC繳足股本的面值與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面值之間的差額108,281,000港元於合併儲備賬中確認。
- (ii) 於2007年，Geoby Electric Vehicle Co., Ltd.(「GPCL」)成立，以接管本集團的若干業務，而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淨值超出代價的部分1,362,000港元已於合併儲備賬目內確認為視作分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儲備(續)

合併儲備(續)

於2025年12月31日，合併儲備指：(續)

- (iii) 本集團於2010年6月透過收購PCPC全部股權而收購木製品及電動玩具車業務，且該項收購乃採用股權集合法列賬。在PCPC於2008年11月5日成立之前，木製品及電動玩具車業務由一間同系附屬公司GPCL進行。PCPC於成立時按各自賬面值自GPCL收購木製品及電動玩具車業務相關的所有資產及負債，並繼續營運木製品及電動玩具車業務。因此，木製品及電動玩具車業務於PCPC成立之前產生的保留盈利11,357,000港元於2008年於合併儲備賬內資本化。
- (iv) 於2010年，本集團以合共287,936,000港元的代價將其於好孩子(中國)商貿有限公司(「GCCL」)、上海好孩子兒童服飾有限公司(「SHFS」)、Shanghai Online Service Co., Ltd.(「SGOL」)、Ricky Bright Limited(「RCBL」)、Mothercare Goodbaby China Retail Limited(「MGCR」)及Mothercare Goodbaby Retailing Co., Ltd.(「MGRL」)的股權出售予G-Baby Holdings Limited(「GBHL」)。收到的代價高過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淨值的部分(為數35,699,000港元)在合併儲備賬內確認為視作注入。

對沖儲備

對沖儲備包括根據對現金流量對沖採納的會計政策在其後確認對沖現金流前現金流量對沖所用對沖工具累計收益或虧損淨額中的有效部分。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就廠房及設備租賃安排分別有使用權資產155,631,000港元(2024年：123,480,000港元)及租賃負債155,631,000港元(2024年：123,480,000港元)的非現金添置。

於年內，本集團透過轉讓賬面值1,378,000港元、公平值30,271,000港元之地塊及其他資產，收購寧波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剩餘之非控制性權益。所收購非控制性權益之賬面值為20,058,000港元。於年內已支付與該交易相關之稅項合計6,533,000港元。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2025年

	計息銀行貸款 及其他借款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2025年1月1日	1,455,057	260,44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434,803)	(129,807)
新增租賃	-	155,631
利息開支	98,209	10,600
因租賃的不可撤銷期限發生變化而對租期進行的修訂	-	(241)
外匯調整	(38,910)	18,809
於2025年12月31日	1,157,373	315,44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續)

2024年

	計息銀行貸款 及其他借款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	2,793,847	255,64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354,290)	(119,565)
新增租賃	-	123,480
利息開支	58,168	8,742
因租賃的不可撤銷期限發生變化而對租期進行的修訂	-	3,488
外匯調整	(42,668)	(11,341)
於2024年12月31日	1,455,057	260,449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於經營活動內	13,210	9,856
於融資活動內	129,807	119,565
總計	143,017	129,421

34. 或然負債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可能不時涉及法律程序和訴訟。當本集團認為很可能已經發生損失且損失金額可以合理估計時，本集團將其確認為一項負債。對於本集團的未決法律事項，儘管相關事項的結果具有內在不可預測性和不確定性，本集團認為，根據其掌握的情況，合理可能發生的損失金額及範圍將不會單獨或整體地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產生重大負面影響。

35. 資產抵押

本集團為業務營運而質押的資產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及27。

36. 承擔

本集團於12月31日擁有下列資本承擔：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211	10,750
其他無形資產	7,013	2,513
總計	31,224	13,263

37.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A) 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宋鄭還先生(「宋先生」)	本公司的董事及最終股東之一
好孩子中國控股有限公司(「CAGBJ」)	受宋先生及其配偶控制
好孩子集團平鄉有限公司(「GGPXJ」)	由GGCL(受宋先生及其配偶控制)全資擁有
蘇州好孩子新零售科技有限公司(「GCQTJ」)	合營公司(2024年4月2日之前)
(前稱蘇州好孩子清陶科技服務有限公司)(附註(a))	
Goodbaby Mechatronics s.r.o.(「GBMSJ」)	合營公司

附註(a)：蘇州好孩子清陶科技服務有限公司(「GCQTJ」)於2019年5月21日在中國江蘇省成立，其51%的股權由本集團實益持有，並被定義為一家合營公司。於2024年4月2日，本集團與蘇州清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7,430,852港元的現金代價收購GCQT的額外49%股份。於完成後，GCQT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並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經計及所獲得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就收購事項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為6,670,610港元。該公司於2024年9月更名為蘇州好孩子新零售科技有限公司，於收購後，其將兒童用品批發及零售作為其主要業務之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B) 關聯方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訂立下列重大交易：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向關聯方銷售貨物(附註(a))		
CAGB及其附屬公司*	1,045	2,896
GCQT	-	3
	1,045	2,899
向關聯方採購貨物(附註(b))		
CAGB及其附屬公司	-	1,138
GCQT	-	154
	-	1,292
向關聯方收取的服務費(附註(c))		
GCQT	-	858
GBMS	360	318
	360	1,176
向關聯方支付的服務費(附註(d))		
GBMS	4,642	4,550

附註(a)：銷售貨物乃根據與關聯方共同協定的價格及條款作出。

附註(b)：向關聯方採購貨物乃根據與關聯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作出。

附註(c)：向關聯方收取的服務費乃根據與關聯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作出。

附註(d)：向關聯方支付的服務費乃根據與關聯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作出。

* 上述標有#的關聯方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交易均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進行，並已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年度申報、年度審核、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要求。

37.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C)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應於120日內償還。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CAGB及其附屬公司	1,339	545
應付關聯方租賃負債(附註(a))：		
CAGB及其附屬公司	9,444	—
GGPX	31,065	46,188
應付關聯方款項：		
GBMS	2,908	1,909

附註(a)：本集團與GGPX以及CAGB及其附屬公司就若干倉庫及廠房之租賃訂立租賃協議。於2024年8月30日，本集團與GGPX續簽租賃協議，將租期延長至2027年12月31日；並於2025年8月25日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2024年第一份租賃協議項下的租賃面積及年度租金金額。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GGPX確認使用權資產29,497,000港元及租賃負債31,065,000港元。於2025年8月30日，本集團與CAGB及其附屬公司簽立租賃協議。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CAGB及其附屬公司確認使用權資產9,349,000港元及租賃負債9,444,000港元。交易乃根據與關聯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57,946	59,736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2,755	2,930
離職後福利	751	873
支付予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總額	61,452	63,539

有關董事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30,533	20,430	30,533	20,430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22,260	12,063	22,260	12,063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157,373	1,455,057	1,157,373	1,455,057
總計	1,179,633	1,467,120	1,179,633	1,467,120

管理層已作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抵押存款的流動部分、定期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的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項、流動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負債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各自的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本集團非流動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乃由於該等貸款以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財務經理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本集團財務經理直接向財務總監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所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財務總監審核及批准。我們會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每年兩次與審核委員會討論估值過程及結果。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該工具在自願雙方(非強迫或清盤銷售)之間當前交易中可予交換的金額入賬。

3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本集團投資非上市投資，其指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本集團已通過使用經折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根據具有類似期限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評估了該等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

本集團與多家對手方(主要為高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即遠期貨幣合約)採用與遠期定價及掉期模型相似的估值技術及現值計算法計量。該模型納入多項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對手方信貸質素、外匯即期及遠期匯率以及利率曲線。遠期貨幣合約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

公平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2025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資料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30,533	-	30,533	-

	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資料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20,430	-	20,430	-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之間並無轉移，且並無第三級公平值計量轉入及轉出。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公平值層級(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級：(續)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2025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資料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輸入 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22,260	-	22,260	-

	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資料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輸入 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12,063	-	12,063	-

3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公平值層級(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級：(續)

已披露其公平值之負債：

	2025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資料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157,373	-	1,157,373	-

	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資料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455,057	-	1,455,057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20)	-	883,012	883,012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附註21)	-	375,315	375,315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339	1,339
衍生金融工具	30,533	-	30,533
其他長期資產(附註18)	-	4,132	4,132
抵押存款	-	27,057	27,0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296,365	1,296,365
總計	30,533	2,587,220	2,617,753

於2024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0)	-	1,084,452	1,084,452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附註21)	-	398,437	398,437
應收關聯方款項	-	545	545
衍生金融工具	20,430	-	20,430
其他長期資產(附註18)	-	4,015	4,015
抵押存款	-	26,684	26,6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099,358	1,099,358
總計	20,430	2,613,491	2,633,921

3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金融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附註25)	-	288,056	288,05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378,778	1,378,778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1,157,373	1,157,373
租賃負債	-	315,441	315,441
衍生金融工具	22,260	-	22,260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908	2,908
總計	22,260	3,142,556	3,164,816

於2024年12月31日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附註25)	-	236,600	236,60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457,628	1,457,628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1,455,057	1,455,057
租賃負債	-	260,449	260,449
衍生金融工具	12,063	-	12,063
應付關聯方款項	-	1,909	1,909
總計	12,063	3,411,643	3,423,70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負債(衍生工具除外)包括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負債。此等金融負債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提供經營業務所需資金。本集團有其他不同財務投資，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乃直接因經營業務產生。

於年內，本集團的政策為不進行投機目的的衍生工具交易。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並同意下文概述的管理各風險的政策。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因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承受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算的銀行借款有關。借款的利率及償還條款披露於附註27。

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其利率風險。下表呈列部分貸款及借款的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當所有其他變數不變，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受浮動利率借款影響)所受影響如下：

	利率 上升/下降	除稅前溢利/增加 (減少)/7,775
		(千港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5,440)/5,44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7,775)/7,775

在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利率出現5%的合理可能變動，除留存收益外，不會對本集團的權益造成其他影響。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存在交易性外幣風險敞口，該等風險源自各營運單位以其自身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銷售或採購。本集團規定，若本集團就銷售或採購訂立確定承諾後，預計相關款項支付時間超過三個月，各營運單位須使用外幣遠期合約以消除該等單筆交易的外幣風險敞口。外幣遠期合約須與對沖項目使用相同的貨幣。本集團的政策是在達成堅定承諾之前不簽訂遠期合約。

如附註23所述，本集團通過訂立外幣遠期合約對沖其將以美元或歐元列值的海外銷售業務換算為人民幣以及將以多種貨幣列值的海外銷售業務換算為歐元時所面臨的波動風險，從而管理其外幣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於有需要時通過按固定匯率買入或賣出外幣解決短期失衡，以確保風險淨額保持在可接受水平。管理層將繼續監控外匯風險敞口，並繼續考慮通過使用金融工具(如外幣遠期合約)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敞口。

本集團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歐元及美元，而承擔重大交易貨幣風險的貨幣為美元及歐元。本集團就所有其他貨幣所承擔的外幣變動的風險並不重大。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在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美元及歐元兌人民幣的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基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的敏感度分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外幣風險 (續)

	匯率 上升/(下降)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	(千港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5%	31,840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5%)	(31,840)
倘歐元兌人民幣升值	5%	16,937
倘歐元兌人民幣貶值	(5%)	(16,93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5%	25,983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5%)	(25,983)
倘歐元兌人民幣升值	5%	17,936
倘歐元兌人民幣貶值	(5%)	(17,936)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受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對欲以信貸期交易的客戶進行信貸審查程序。此外，持續監控應收結餘及本集團承受呆賬的風險並不重大。倘交易並非以有關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則除非信貸控制總監特別批准，否則本集團不會給予信貸期。

最大風險及年結階級

下表列示按本集團的信貸政策為基準的信貸質素及所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可在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的情況下獲得)，以及於12月31日的年結階段分類。

所呈列的金額為金融資產以及金融擔保合約的信貸風險賬面值總額。

40.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最大風險及年結階級(續)

於2025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883,012	883,012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277,106	-	-	98,209	375,315
抵押存款					
— 尚未逾期	27,057	-	-	-	27,0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296,365	-	-	-	1,296,365
總計	1,600,528	-	-	981,221	2,581,74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最大風險及年結階級 (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1,084,452	1,084,452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398,437	-	-	-	398,437
抵押存款					
— 尚未逾期	26,684	-	-	-	26,6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099,358	-	-	-	1,099,358
總計	1,524,479	-	-	1,084,452	2,608,931

*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而言，本集團根據撥備矩陣對減值及資料使用簡化法，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0。

** 包含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在內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倘彼等並未逾期且並無信息表明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資產在信貸風險方面有巨大上升，則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可疑」。

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更多定量數據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0。

信貸風險的集中度分客戶及地區進行管理。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客戶群廣泛分佈在不同地區，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通過監控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比流動負債計算)監控其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的目標為通過使用計息貸款和足夠的承諾信貸融資來保持足夠的現金儲備及靈活性。此外，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當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尤其是與資本開支及債務償還有關的流動資金需求。於報告期末，管理層預計本集團在可預見未來不會出現重大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所有借款均須經財務總監批准。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合約未折現付款劃分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

2025年12月31日

	按 要求	3個月以內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千港元)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52,420	111,289	173,197	820,467	-	1,157,373
租賃負債	-	33,613	88,188	191,704	7,580	321,08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92,871	385,907	-	-	-	1,378,778
衍生金融工具	-	12,667	9,405	188	-	22,260
應付關聯方款項	2,908	-	-	-	-	2,908
其他應付款項	288,056	-	-	-	-	288,056
總計	1,336,255	543,476	270,790	1,012,359	7,580	3,170,46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合約未折現付款劃分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續)

2024年12月31日

	按要求	3個月以內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千港元)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40,665	178,896	56,325	979,171	-	1,455,057
租賃負債	-	25,561	74,530	165,100	10,868	276,05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56,016	301,612	-	-	-	1,457,628
衍生金融工具	-	4,741	7,094	228	-	12,063
應付關聯方款項	1,909	-	-	-	-	1,909
其他應付款項	236,600	-	-	-	-	236,600
總計	1,635,190	510,810	137,949	1,144,499	10,868	3,439,316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為維持穩健的信貸評級及資本比率，為支持其業務及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視乎經濟狀況的變動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就管理資本對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改變。

本集團使用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資本負債比率界定為淨負債除以資本加淨負債。淨負債包括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貨幣性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抵押定期存款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資本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減對沖儲備。

40.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78,778	1,457,6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31,942	1,037,52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157,373	1,455,057
減：貨幣性資產	1,434,711	1,126,042
淨債務	2,233,382	2,824,17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6,188,308	5,789,855
減：對沖儲備	11,653	7,056
經調整資本	6,176,655	5,782,799
資本及淨債務	8,410,037	8,606,969
資產負債比率	27%	3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資料載列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417,993	3,835,730
非流動資產總值	3,417,993	3,835,730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361	34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09,806	112,2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355	6,912
流動資產總值	526,522	119,49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91	-
應計費用	78	97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988,419	816,888
流動負債總額	989,188	816,985
流動負債淨額	(462,666)	(697,49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955,327	3,138,236
資產淨值	2,955,327	3,138,236
權益		
股本	16,695	16,680
儲備(附註)	2,938,632	3,121,556
總權益	2,955,327	3,138,236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3,320,411	204,343	(605,379)	2,919,375
年內溢利	-	-	183,944	183,944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	-	12,665	12,665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5,572	-	5,57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3,320,411	209,915	(408,770)	3,121,556
年內虧損	-	-	(45,524)	(45,524)
年內其他綜合虧損	-	-	(29,292)	(29,292)
已宣派2024年末期股息	-	-	(116,776)	(116,776)
已行使購股權	4,126	(1,245)	-	2,881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5,787	-	5,787
於2025年12月31日	3,324,537	214,457	(600,362)	2,938,632

42. 報告期後事項

於自報告期末至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期間，GBHK償還了一筆銀團貸款的部分款項，金額為 80,250,000 美元。

43. 財務報表的批准

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2026年3月27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概要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的概要，摘錄自已公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經重列／重新分類財務報表(如適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8,659,207	8,765,905	7,927,326	8,292,152	9,692,137
銷售成本	(4,225,216)	(4,258,005)	(3,959,612)	(4,936,271)	(5,696,909)
毛利	4,433,991	4,507,900	3,967,714	3,355,881	3,995,228
其他收入及收益	62,053	34,432	129,413	165,429	80,800
銷售及分銷費用	(2,475,819)	(2,456,521)	(2,266,661)	(2,072,449)	(2,476,241)
行政開支	(1,598,393)	(1,568,300)	(1,461,562)	(1,345,590)	(1,426,458)
其他開支	(2,298)	(17,590)	(539)	(2,437)	(7,266)
經營溢利	419,534	499,921	368,365	100,834	166,063
財務收入	13,003	26,732	48,199	42,971	35,074
財務成本	(108,809)	(155,491)	(215,552)	(137,906)	(90,594)
分佔一家合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500	8,408	(4,192)	(4,621)	1,277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	-	(390)	(85)	(8)
除稅前溢利	324,228	379,570	196,430	1,193	111,812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5,877)	(23,354)	12,031	38,935	15,749
年內溢利	218,351	356,216	208,461	40,128	127,561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18,597	355,846	203,496	33,487	123,817
非控股權益	(246)	370	4,965	6,641	3,744
	218,351	356,216	208,461	40,128	127,561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0,536,796	10,403,582	11,373,454	11,714,695	13,171,712
負債總額	(4,343,030)	(4,587,965)	(5,745,721)	(6,157,042)	(7,074,208)
非控股權益	(5,458)	(25,762)	(25,368)	(40,975)	(36,553)
	6,188,308	5,789,855	5,602,365	5,516,678	6,060,951

Goodbaby

International

一家領先的 兒童用品品牌公司

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www.gbinternational.com.hk
股份代號: 1086

 cybex



evenflo